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连宗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小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丽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详见本报告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的总股本 237,321,3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7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资料；

以上文件备置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大为股份、公司、集团	指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为创芯	指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特尔佳信息	指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汽车科技公司	指	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观澜分公司	指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观澜分公司
孵化器公司	指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芯汇群香港	指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芯汇群科技	指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大为香港	指	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为石硅基	指	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大为盈通	指	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大为科技	指	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大为锂电	指	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
桂阳大为科技	指	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桂阳大为新材料	指	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桂阳大为矿业	指	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
桂阳大为选矿	指	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
郴州锂电项目	指	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
大为弘德	指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指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注销
创通投资	指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创通实业	指	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德皓国际	指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电涡流缓速器	指	电涡流缓速器是一种机电一体化产品，主要用于车辆的辅助制动。
液力缓速器	指	液力缓速器是通过转子旋转带动液体转动，使液体的动能增加，然后冲击定子上的叶片，造成动能损失并转化成为热能，从而消耗车辆的动能，起到制动作用。
集成电路	指	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半导体制作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通过一定的布线方法连接在一起，组合成完整的电子电路，并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半导体存储器	指	具备信息存储功能的半导体元器件，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中，是数据或程序的硬件载体。
DRAM	指	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每隔一段时间要刷新充电一次以维持内部的数据，故称“动态”。
NAND Flash	指	数据型闪存芯片，一种非易失闪存技术及基于该技术的产品。
eMMC	指	嵌入式多媒体存储器（Embedded Multimedia Card），一种内嵌式存储器标准及基于该标准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电子终端。
DDR	指	Double Data Rate SDRAM，即双倍速率同步动态随机存储器，为具有双倍数据传输率的 SDRAM，其数据传输速度为接口时钟频率的两倍，由于速度增加，其传输性能优于传统的 SDRAM。
LPDDR	指	低功耗双倍数据速率（Low Power DDR），是美国 JEDEC 协会就低功耗 SDRAM 产品制定的行业通行参数标准。
晶圆	指	经过特定工艺加工、具备特定电路功能的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圆片，经切割、封装、测试等工艺后可制成 IC 成品。

锂电池	指	一种充电电池，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的移动来工作，主要由隔膜、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组成，通常也简称为锂电池。
碳酸锂	指	化学式为 Li_2CO_3 ，为无色单斜晶系结晶体或白色粉末。常用的锂离子电池原料。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大为股份	股票代码	00221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特尔佳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Dawei Innov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AWE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连宗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8 年 7 月，公司注册地由“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白沙大厦 406”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12 号楼 301”；2019 年 9 月，公司注册地由“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 12 号楼 301”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www.daweitechnology.com		
电子信箱	dawei@daweimai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强	李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
电话	0755-86555281	0755-86555281
传真	0755-81790919	0755-81790919
电子信箱	db@daweimail.com	db@daweimai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4722471U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20 年 6 月，公司主营业务由单一的汽车制造业变为汽车制造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业双主业。2023 年，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梳理整合、延伸布局，形成“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两大业务。 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2020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收购深圳市芯汇群微电子有限公司 6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含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关于与湖南省桂阳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及相关公告。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0 年 6 月，公司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有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连宗敏，创通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2024 年 9 月，公司控股股东创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创通实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其实际控制人连宗敏女士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40,361,915 股，该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创通投资变更为连宗敏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连宗敏女士。 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认定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同一实际控制下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及相关公告。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俊祥、卓丽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047,049,947.63	732,681,202.61	42.91%	837,872,09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407,047.08	-66,626,052.31	27.35%	15,979,19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405,628.68	-67,627,701.86	18.07%	11,447,64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663,514.65	-40,176,500.00	253.48%	3,954,819.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51	-0.2823	27.35%	0.07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51	-0.2823	27.35%	0.07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0%	-10.42%	2.12%	4.4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780,366,526.01	730,504,660.44	6.83%	805,611,99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5,185,541.00	607,355,562.79	-6.94%	671,989,285.0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047,049,947.63	732,681,202.61	报表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6,964,553.23	21,672,687.70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不具备商业实质的业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010,085,394.40	711,008,514.91	公司正常经营的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0,978,361.63	235,503,222.21	243,643,309.54	246,925,05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8,422.19	-7,458,250.69	-16,232,603.45	-21,927,77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2,044.46	-7,626,165.00	-16,199,131.13	-28,128,28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00,995.32	-16,531,612.30	-15,029,980.36	121,126,102.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714.26	250,999.80	-1,531,897.07	主要系处置长期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8,331.17	261,138.63	7,084,794.23	主要系规上企业补助及利息贴息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	6,325,957.42		394,553.50	主要系处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4,031.22		1,889,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6,983.03	492,018.28	-403,358.48	主要系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47.89	283.67	119,39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67	2,223.49	2,782,648.75	
合计	6,998,581.60	1,001,649.55	4,531,544.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和“新能源+汽车”两大业务。

（一）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

存储芯片是半导体市场中最具战略意义的核心细分领域。随着生成式人工智能的迅猛崛起，全球科技巨头纷纷加速布局大模型领域，为数字经济注入了前所未有的强大动能。这一趋势不仅推动了半导体产业的技术革新，也为行业带来了源源不断的新兴应用市场机遇。存储领域正逐渐成为现代信息产业的关键基石，整个行业呈现出多维度、高速度的发展态势。

半导体存储是用半导体集成电路工艺制成的存储数据信息的固态电子器件，可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是数据或程序的硬件载体；作为电子系统的基本组成部分，是现代信息产业应用最广泛的电子器件之一。半导体存储按照是否需要持续通电以维持数据分为易失性存储和非易失性存储，其中易失性存储常见的有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DRAM），通常与 CPU 一起使用，为 CPU 提供运算时中间数据的存储；非易失性存储常见的有闪存（NANDFlash）、只读存储器（ROM）等，其容量大，主要用于大容量数据存储，断电后数据不丢失。

据 CFM 数据，2024 年全球存储产品销售额达 1,651 亿美元，同比增长 78.9%，创历史新高，DRAM 收入同比增长 75.4%，NAND 收入同比增长 75.7%，HBM 的投产为 DRAM 厂商的收入做出重大贡献，占 2024 年 DRAM 总收入的 13.6%。2024 年全球存储价格波动趋势显著，以手机、平板及个人电脑为代表的传统消费类电子终端产品复苏较为温和，消费级存储市场承压逐季明显，国内服务器市场需求有所降温，供应竞争持续加剧，自第四季度存储市场规模环比下跌。据世界集成电路协会（WICA）发布的 2025 年展望报告显示，创新的架构和数据处理方式将推动大模型进入下一阶段，数据处理新范式的优势逐渐凸显，将持续推动算力、存力的布局。下游应用如 AIPC、AI 手机、AI 耳机等新兴产品将迎来大规模应用，成为半导体市场新的增长点。预计 2025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将提升至 7,18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3.2%。WICA 预测 2025 年美国和中国在人工智能领域的竞争将持续，进一步带动半导体市场应用，亚太地区和欧洲受半导体市场回暖及新兴市场刺激，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提升。

智能终端作为推动数字生产方式变革的核心引擎和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工具，其范畴正随着技术的持续革新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而不断扩展，未来将涵盖更多融合新一代数字技术和创新科技的产品与服务，以满足更广泛的消费及行业需求。2024 年，受益于部分新兴市场复苏、AI 技术推动和厂商积极的市场策略，智能终端行业整体呈现出积极的发展态势，市场规模和用户数量均有显著增长。据 IDC 数据，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 12.4 亿部，同比增长 6.4%；据 Canalys 报告，全年 PC 出货量达 2.453 亿台，同比增长 1.3%。

（二）新能源+汽车

1. 新能源

随着全球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锂资源作为关键的战略性矿产，其需求呈现出显著增长的趋势。新能源汽车和储能领域是锂资源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全球“绿色低碳”转型加速，推动了新能源汽车、储能、电动工具等多种应用场景对锂资源的需求快速上升。消费者对动力汽车锂电池的续航里程、充电速度及安全性提出了更高要求，从而推动了动力汽车锂电池市场的持续扩大。同时，新型储能市场的崛起也为锂电池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点。根据起点研究院（SPIR）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锂电池出货量达 1,501.9GWh，同比增长 26.0%，其中 EV 动力锂电池出货 1,036GWh，增长 18.6%；ESS 储能锂电池出货 356GWh，同比增长 61.5%；轻型动力锂电池出货 43GWh，同比增长 21.5%；3C 锂电池出货 66.9GWh，同比增长 6.9%。储能电池市场成为需求增长最快的市场。预计 2025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达 530GWh，同比增长 48.9%，主要增长来自中国、欧美、中东和东南亚等新兴市场。在“十四五”期间，全球锂资源需求的年均复合增速将达到近 30%，预计市场规模将从 2020 年的 40 万吨 LCE（碳酸锂当量）快速提升至 2025 年的 150 万吨 LCE。

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其锂资源需求也在不断攀升。然而，国内锂资源供应仍面临挑战，对外依存度较高。2024 年，中国锂矿产品的对外依存度约为 78.78%，预计到 2035 年这一比例可能进一步上升。因此，提升锂资源的回收利用水平和加快国内锂资源开发，对于保障新能源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我国锂资源主要分布在青海、西藏、新疆、四川、江西和湖南等地。湖南省郴州市桂阳县，位于大义山地区南东部，以往工作成果查明区内有蚀变花岗岩体型、云英岩脉型等类型锡锂多金属矿，区内矿产资源丰富，矿业发达。近年来，国内锂云母提锂技术不断取得突破，叠加自有资源优势，锂云母提锂的产能在近年来不断提高，拥有丰富锂云母资源的湖南、江西成为锂资源产业链发展重点和热点区域。

根据上海有色网发布的数据，2024 年国内碳酸锂总产量约为 68 万吨，同比增加 47%。2024 年碳酸锂市场虽面临一定价格波动，但从边际变化中不难发现，当前价格已处于底部区间，且受到成本支撑。长期来看，锂行业需求前景依然乐观，预计未来随着需求边际持续好转，市场竞争趋向理性化，为新能源产业链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 汽车

报告期内，汽车行业竞争态势愈发激烈，然而，得益于一系列政策的持续发力与精准落地，以及出口市场的不断拓展，多重利好因素共同作用，有效激发了车市终端消费的活力，推动汽车市场整体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据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其中，客车产销分别完成 50.8 万辆和 51.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和 3.9%。在政策利好、供给丰富、价格降低和基础设施持续改善等多重因素共同作用下，2024 年新能源汽车持续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和 35.5%；在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宏观背景下，新能源汽车凭借能源效率、环保和智能化方面的明显优势，已成为主流发展方向。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国家大力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并提出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实现全面电动化的愿景。出口方面，2021 年以来，中国车企海外开拓持续见效，出口数量快速提升，成为拉动中国汽车产销总量增长的重要力量。2024 年，传统燃料汽车出口 457.4 万辆，同比增长 23.5%；新能源汽车出口 128.4 万辆，同比增长 6.7%。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成果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7 亿元，同比增长 42.91%。上市 17 年来，公司销售收入首次突破十亿元大关，这一成绩标志着公司在业务拓展和市场竞争方面取得了显著突破。受行业结构调整以及新项目尚处于投入期的影响，公司归母净利润仍处于亏损状态，但亏损幅度已显著收窄至-4,840.70 万元，同比减亏 27.35%，这一趋势表明公司在应对挑战时展现出的韧性和潜力，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核心业务板块表现各有亮点，半导体业务成为公司业务收入主力，锂电新能源业务战略投入加大，汽车业务成为盈利亮点。

半导体存储业务实现规模主导，全年营收 87,682.82 万元（同比增长 51.31%），占公司总营收的 83.74%；汽车业务受出口驱动、技术升级推动，全年营收实现 7,441.78 万元（同比增长 51.37%），毛利率 20.38%。碳酸锂业务采取贸易与委托加工等方式，充分利用套保等手段，全年实现营收 2,284.31 万元。郴州锂电项目目前仍处于探矿权转采矿权以及产能建设的关键阶段；项目在选矿、锂回收率提升以及尾矿石英与长石分离技术研发方面取得显著突破，为后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受碳酸锂市场价格波动以及采矿权审批周期等因素影响，项目短期内的盈利能力受到一定限制。

1. 存储业务持续突破，销售规模强劲增长

（1）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存储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7,682.82 万元。

2024 年，公司存储芯片业务实现战略性提升。团队紧跟存储芯片市场趋势，精准施策，聚焦客户需求，及时调整和丰富产品品类，优化资源配置，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7,682.82 万元，同比增长 51.31%，存储芯片业务结构呈现多元化、重点化和高性能化，彰显业务支撑韧性。

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存储业务主要产品有 NAND、DRAM 存储两大系列，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高品质的存储产品。

大为创芯的存储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个人电脑、车载、IDC、工业控制、医疗、轨道交通、智能电子等领域。

丰富产品线布局与夯实技术壁垒：大为创芯新增 BGA NAND Flash 产品线，丰富 Nand Flash 产品品类，持续深化产品布局；在 DRAM 领域进一步完善了 DDR3、DDR4、LPDDR4X 商规/宽温级别系列内存产品，并完成 LPDDR5 样品认证；新增 Amlogic、瑞芯微等主要芯片平台适配认证，积极推进龙芯和飞腾的 CPU 等适配信创平台的认证；大为创芯的实验室覆盖了 Intel、瑞芯微、Amlogic、海思、全志等国内外主流平台，支持车载影音娱乐、OTT、DTV、平板、笔记本电脑、MiniPC 等多个应用场景测试；大为创芯全年新增 10 项专利申请，其中“固态硬盘测试装置”等 4 项专利已获授权，技术壁垒显著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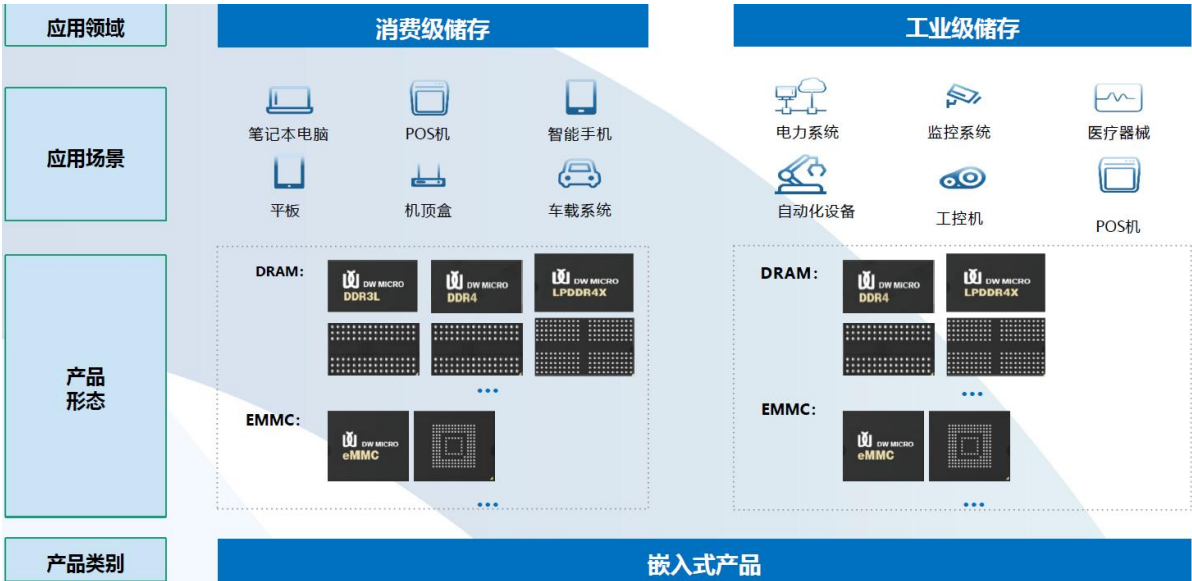
供应链优化与客户生态拓展：维护和稳定采购资源，新开发优质供应商，导入新产品资源，增加供应商的多样性和灵活性。渠道业务营收有较大提升，存货周转次数大幅提高，轻资产运营效率凸显。

挖掘市场机遇与聚焦重点领域：2025 年，公司将聚焦 LPDDR5 量产与信创市场渗透，适时导入新产品；同时深化与龙芯、飞腾的合作，推动存储方案在政务、金融领域的国产化替代方案；风险控制方面，通过高毛利产品组合与精准库存管理，对冲存储芯片价格持续波动带来的风险。同时，在数字化、智能化趋势中，公司将聚焦半导体存储业务领域，不断探索、延伸大存储领域业务，多擎驱动，发展多样化增长曲线，实现新的利润增长点。

（2）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终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176.51 万元。

2024 年，受益于部分新兴市场复苏、AI 技术推动，加之业务团队积极的市场策略，信息事业部开展的显卡等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9.34%。

公司智能终端业务具体包括信息事业部提供的显卡等计算机软硬件的研究开发、销售业务，信息事业部的显卡产品适用于台式机、服务器等，可用于桌面办公、工业控制、智算等领域，兼容国产 CPU、国产固件和国产操作系统。



(大为创芯嵌入式存储产品及应用)

2. 依托海外业务增长，汽车板块实现业绩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事业部实现营业收入 7,441.78 万元，同比增长 51.37%；销售量达 9,392 台，同比增长 54.50%，销售收入与出货数量创 2018 年以来历史新高。

公司传统汽车业务主要产品是电涡流缓速器和液力缓速器。作为汽车辅助制动系统，缓速器装备在车辆上，能很好地解决原车主制动器制动力不足及长时间制动力衰退的问题，提高车辆的行驶安全，可广泛应用于制动频繁、制动强度较高的大中型长途旅游客车、重型商用车等燃油车，也可用于需要制动或动态阻尼的其它车辆及装备上。在新能源专用车方面，公司参股公司大为弘德专注于专用汽车、新能源汽车相关领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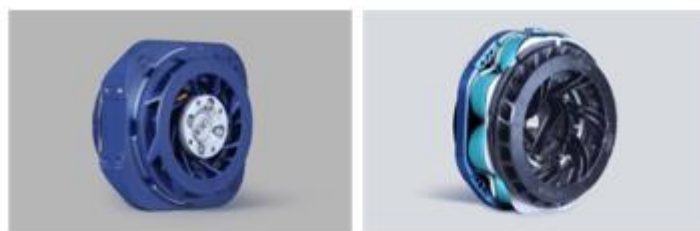
锚定出口蓄势发力：公司对核心客户宇通客车、厦门金龙、北汽福田等头部主机厂持续稳定供货，海外订单增量显著，新增多家海外贸易商合作，出口业务成为增长新引擎。

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升级：汽车事业部以电涡流缓速器技术为核心竞争力，推出适配新能源车型的 TB21B-EV 产品，

采用 CAN 总线通信技术，优化信号传输效率，提升车辆舒适性；首次实现电涡流缓速器列装新能源客车并出口；完成无油空压机、电子驻车制动系统（EPB）等多项新品开发，产品线进一步丰富。

供应链与效率双提升：汽车事业部面对核心原材料铜价波动，通过供应商谈判和技术降本，实现采购成本控制；通过优化生产协调机制，有效平衡生产计划与人员调配，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实现超常规产能利用，保障旺季需求。

未来增长点与挑战：2025 年，汽车事业部将聚焦海外市场拓展与新能源标配化，计划通过主机厂采购联盟、中介代理合作等方式扩大东南亚、中东市场覆盖；同时深化与宇通、金龙在纯电动车型的适合作，共同推动缓速器产品成为新能源客车标配。公司专注于汽车零部件业务 20 余年，历经行业起伏，公司积极探寻在传统底座业务中不断赋能、升级、整合，以激发业务发展新动能。



电涡流缓速器TM系列

电涡流缓速器TB系列



缓速器控制系统



液力缓速器THB系列



液力缓速器THP系列

（公司汽车缓速器产品）

3.持续推进低碳化战略，新能源业务稳中提效

公司新能源业务主要包括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的投资建设，以及为拓展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公司广泛开展的碳酸锂委托加工及贸易业务。

（1）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

截至本报告期末，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累计投入 14,900 余万元（包括竞买探矿权投入、购买碳酸锂项目土地投入等）。2024 年，郴州锂电项目在资源勘探、工艺创新与产业链协同上取得关键进展，为 2025 年规模化开发奠定基础。

资源禀赋与探转采突破：全资子公司拥有的桂阳大冲里矿区勘探工作已完成，探明矿石储量、氧化锂储量丰富。截至本报告日，桂阳大冲里矿已通过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勘探现场核查，通过勘探报告评审，正推进评审备案复函的相关工作。公司努力推动年内完成采矿权证获取、选矿厂用地规划及尾矿库选址论证等工作。

技术创新与综合利用：桂阳大冲里矿选矿试验采用“磁选+浮选”工艺，在磨矿细度较粗（-0.15mm 占 53%）的条件下，锂回收率提升至 78%，“磁-浮”工艺的应用充分考虑了降低生产成本、石英和长石的综合回收以及环境保护，指标达行业领先水平；矿石中石英长石分离技术取得突破，在弱酸性条件下产出 99.8%高纯石英，技术创新最终大幅降低选锂生产成本，提高锂精矿品位和回收率，并显著提高石英长石产品品质，潜在附加值显著；碳酸锂工厂积极推动设计工作，配套建设生物质锅炉、LNG 站等设施以降低生产成本。

政策红利与生态合规：大为股份郴州锂电项目被列为 2024 年湖南省重点项目、湖南省工信厅“原材料工业重点项目”，可获得特殊政策支持；项目全年组织 14 场安全培训，职业健康体检覆盖率 100%，零安全事故；2025 年将聚焦采矿权证获取及矿山建设准备，同步推进尾矿产品陶瓷应用市场开发，打造“锂电+新材料”双轮驱动模式。

挑战与应对：探转采流程复杂、碳酸锂价格波动。项目将在地方政府支持下同步推动技术工作、缩短审批周期，同时关注碳酸锂全产业链资源与价格，确保项目成本可控。



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
(矿区位于桂阳县桥市乡，面积 3.58 平方公里)



(湖南省桂阳大冲里周边地区代表性矿石)

(2) 碳酸锂业务

2024 年，碳酸锂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2,284.31 万元。碳酸锂业务通过海外、境内采购锂矿，委托碳酸锂企业生产，实现销售收入，同时利用期货等金融工具进行套期保值操作，确保业务平稳运营，不断为公司新能源产业积累资源和链条

贯通。

4.探索产业延伸，多擎驱动

2016 年，自然资源部发布《全国矿产资源规划（2016-2020 年）》，将涉及能源安全、工业基石、技术突围和农业保障相关的石油、铀矿、稀土、锂、萤石及钾盐等 24 种矿产列为中国战略性矿产资源。2021 年《矿产资源规划纲要》进一步强化战略性矿产的储备机制和海外权益布局。公司以国家战略矿产资源为导向，组织力量在云南、内蒙古、江西等地及非洲、东南亚等区域考察涉及工业基础和农业保障的矿山，积极储备优质矿产资源，为业务扩张提供强有力支撑。

2024 年，公司对多个战略新兴领域展开系统性业务考察研究，重点聚焦电子信息产业与先进制造板块。在电子信息领域，公司深度调研了存储芯片、半导体产业链及数据中心等业务。在先进制造方向，公司重点研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重点企业，系统了解新能源汽车关键部件的研发体系与产能布局，公司将结合现有技术储备与资本运作能力逐步切入具有战略协同价值的细分领域。

（二）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业务经营模式

（1）半导体存储

公司半导体存储业务以存储产品方案设计和产品销售为主，封装贴片等产品制造环节采取委外加工模式，即根据客户需求及应用场景进行产品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内容主要包括 PCB 电路板设计、主控芯片与存储芯片及其他辅助元器件的合理选型搭配、产品外观设计、产品封装测试方案设计等。确定产品方案后，公司向上游采购晶圆或存储芯片、主控芯片以及辅材，委托封装、贴片厂商进行加工制造形成产品，并根据公司制定的测试方案进行产品测试，测试完成后向客户销售。

1）采购模式

半导体存储产品的核心原材料为存储介质晶圆、主控芯片及各类辅助材料，大为创芯建立了多层次的采购体系，采购渠道包括直接向原厂供应商购买和向供应商的经销商购买，结合订单情况、安全库存、市场开拓等综合因素组织实施采购。由于核心原材料价格随市场变化有一定的波动，大为创芯建立了标准规范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严格按照《供应商开发、审查导入程序》进行作业，并与国内外主要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方面保障重要原材料的供应。

2）生产模式

大为创芯自主产品生产主要涉及贴片以及封装测试工序，前述工序主要采用外包给专业合作伙伴的方式完成。

3）销售模式

大为创芯主要采取渠道销售和行业销售两种方式。在渠道销售模式下，大为创芯以买断式销售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出售给终端客户；在行业销售模式下，大为创芯直接与终端客户、使用者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并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

（2）智能终端

公司智能终端业务主要聚焦通信设备配件、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业务，为客户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以及部分研究开发、销售业务；以贸易业务产品为主的部分，贸易产品不涉及生产制造，自有产品主要依靠委外加工生产。对于委外加工的智能终端，公司将委托具备条件的制造企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制造；在销售方面，主要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相关领域产品的销售及服务，以及部分研究开发、销售业务。

2.新能源+汽车业务经营模式

（1）新能源

公司新能源业务主要是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投资建设，以及 2023 年下半年开始，为积极拓展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公司广泛接入的不限于碳酸锂委托加工和贸易业务，重心在产业资源的积累和链条贯通。

以上碳酸锂业务的经营模式，目前主要为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委托加工后，销售给下游客户，或直接采购碳酸锂产品进行销售。

（2）汽车

1）采购模式

汽车缓速器业务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部结合生产需求及库存状态拟定生产计划，原材料由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向供应商采购，质量部门负责原材料质量控制。汽车业务的原材料以漆包线、定子外壳、连接环等为主，公司

汽车事业部已建立供应商评级制度，与重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保障了原材料供应。原材料受铜、塑料、铝材等价格波动影响较大，采购部门通过网络实时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以降低价格波动风险。

2) 生产模式

汽车缓速器业务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采用“订单驱动+安全库存”的方式，即先签订框架合同，按月下订单，然后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同时，根据销售部门订单预测及实际销售情况确定一定库存量。另外，为应对临时紧急订单，公司按照安全库存量储备存货，以便及时供货。

3) 销售模式

汽车业务在销售方面以直销模式为主，主要面向整车厂或主机厂进行销售，根据客户订单将相关产品配送到指定仓库或做寄售处理，公司开具发票后，客户按照账期滚动付款。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汽车缓速器	9,306 台	6,486 台	43.48%	9,392 台	6,079 台	54.50%
按整车配套						
整车配套市场	9,250 台	6,442 台	43.59%	9,336 台	6,035 台	54.70%
按售后服务市场						
售后服务市场	56 台	44 台	27.27%	56 台	44 台	27.27%
其他分类						

同比变化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汽车缓速器领域，公司把握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积极探寻海外业务持续拓宽市场，2024 年同比 2023 年产销实现大幅增长。

零部件销售模式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技术优势：多领域协同创新与核心技术壁垒构建

公司在半导体存储业务、汽车、新能源锂电业务板块均展现出技术创新能力，形成多技术协同效应，构建了行业核心技术壁垒。

公司核心团队拥有 20 余年行业经验与积累，公司是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大为创芯是创新型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发明专利 45 项、实用新型专利 6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计算机软件

著作权 130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8 项，拥有商标 110 项，其中报告期内新增专利申请 52 项，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13 项；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成为湖南省重点项目、湖南省工信厅原材料工业重点项目。

1. 半导体存储业务领域：技术储备深厚，品质管理优势突出。

技术团队实力强劲。大为创芯汇聚了一支资深的产品技术团队，其核心成员深耕存储行业多年，擅长追踪行业前沿技术动态，具备将技术创新转化为实际产品、推动产品迭代升级的能力；2024 年，大为创芯在 DDR5/LPDDR5 等高性能存储芯片的应用技术方面实现突破。

品质管理优势。公司已全面构建覆盖存储芯片及存储模组产品的质量管理认证体系，并成功与主流平台实现认证。依托对闪存产品特性的洞察，打造了贯穿产品研发、测试、生产至售后服务的全流程自有品质管控体系。截至目前，存储芯片方面拥有专利 6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8 项，在半导体存储业务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储备。

2. 汽车领域：持续技术迭代与升级，牢固占据行业技术高地。

公司是中国最早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车用缓速器的民营高科技企业之一，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 2018 年度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正式命名为“广东省汽车电子（特尔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中心负责人被评选为“深圳市领军人才”。在汽车缓速器领域内，保持持续的技术更新与技术迭代，2024 年，公司电涡流缓速器产品实现了在新能源纯电动客车领域的标配并出口，实现了电涡流缓速器在新能源纯电动客车的技术突破与革新。2024 年，推出适配纯电动客车的专门型号电涡流缓速器，集成 CAN 总线通讯技术，信号传输延迟降低，提高整车的安全性、稳定性与舒适性，实现电涡流缓速器技术迭代。液力缓速器的分动箱壳体采用镁铝合金材料，减重近 20%，优化核心原材料使用，产品综合能效提升超 20%，实现产品轻量化与能效优化。截至目前，公司是电涡流缓速器行业标准制定单位，拥有电涡流缓速器核心专利技术 42 项，仍然牢牢掌控行业技术高地，引领技术迭代趋势。

3. 新能源锂电领域：资源提取与综合利用技术领先。

郴州锂电项目作为采矿、选矿与冶炼一体化项目，在花岗岩型锂矿综合高效利用方面实现了重大技术突破。在选矿工艺方面，郴州锂电项目采用“磁选+浮选”联合工艺，锂回收率大幅提升，选矿成本大幅下降；同时，联合科研机构完成“花岗岩型锂矿全链矿物分离技术开发与资源高效利用”方案，实现石英长石高效分离，提升产品附加值。在冶炼方面，碳酸锂工厂引入生物质锅炉替代传统燃煤，单位能耗降低，配套光伏储能系统实现厂区部分电力自给，从而降低能耗。矿山循环利用方面，开发尾矿综合利用方案，实现“矿山选矿尾矿-新材料”全链条价值挖掘。截至目前，郴州锂电项目申请专利 48 项，授权专利 17 项，结合拥有的专有技术，逐步建立公司在锂电新能源领域的技术储备。

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 1,511.60 万元，同比增长 132.77%。

（二）产业链优势：全产业链整合与资源布局

1. 半导体存储业务：大为创芯构建上游资源保障、下游客户绑定、生态共建产业链。在上游资源领域，与国内外 NAND Flash 资源方建立稳定合作，与全球领先的 FLASH 厂商、DRAM 厂商以及闪存主控芯片厂商建立了稳定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在封装测试领域，与行业领先封装厂商密切合作，确保稳定的产能及可靠的质量；在销售领域，根据不同产品建立差异化稳定销售渠道，与国内知名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在生态建设方面，通过共同研发、协同认证建立产业生态链。

大为创芯与 CP 厂商、封测工厂、SMT 制造商及成品测试中心等关键合作伙伴建立了战略联盟，确保从原材料到成品的每一步品控都能得到严格执行。坚持对存储芯片和模组实施全方位的生产测试，细化到每个模组、每颗芯片乃至每个存储单元的细致检验，利用多样化测试设备，包括一系列自主研发的测试软件和工具，重点评估存储模组的性能表现、应用适应性及模式兼容性。此外，还提供基于客户特定需求或行业应用的定制服务模式，专门检测模组在特定主芯片、系统主板或操作环境下的兼容性和适配性，确保产品能够完美融入各种应用场景。

2. 汽车领域：垂直整合与业务联动。在电涡流缓速器核心部件方面实现自主可控，自建电涡流转子生产线，关键工序（如动平衡校准）自主化率提升至行业领先水平；与供应商联合开发专用模具，显著提高壳体合格率；与主机厂商联合开发新能源车用电涡流缓速器等新项目，形成控制核心环节，整合外部优势资源，实现产业链垂直整合与业务联动，从而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和效益。

3. 新能源锂电：重点投资与协同发展结合。在锂电新能源产业布局方面，重点布局锂矿采选冶等领域，同时联合国内外头部企业建立锂电全产业链，实现锂矿资源应用全链条布局，为公司未来产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政策红利转化优势：战略级项目落地与合规竞争力

公司紧扣国家战略导向，将政策资源转化为项目落地速度与合规优势，形成差异化竞争壁垒。

1.半导体存储业务：国产化政策驱动。当前中国半导体产业正经历从“进口替代”向“自主创新”的战略转型，通过政策引导和市场驱动双轮协同，逐步构建完整产业生态系统。在半导体存储芯片领域，逐步形成芯片、方案及应用的国产化产业链。公司密切关注产业政策变化，适时投入资源，积极推进龙芯、飞腾等信创平台认证，并提升信创产品销量，将政策红利转化为销售业绩。

2.汽车领域：公司紧抓国家鼓励消费、鼓励出口政策红利，加快产品更新迭代进度，创新产品营销模式与渠道，在促消费、促出口政策指引下，实现汽车领域业务销售收入与利润大幅增长。

3.锂电新能源领域：通过纳入省重点项目等方式，郴州锂电项目获得政府资源深度赋能，取得采矿权办理绿色通道，探转采审批周期有望缩短；同时，积极对接产业基金，争取获得产业基金支持与落地。

公司形成“政策解读-资源对接-项目落地”全周期管理能力，2024 年政府补助及其他收益达 117.97 万元。

（四）市场与客户生态：头部引领与新兴赛道布局

公司通过差异化市场策略，构建“头部客户深度绑定+长尾市场灵活渗透+新兴领域前瞻布局”的客户体系。

头部客户深度绑定。半导体存储业务领域，公司前 5 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超四成；汽车业务领域，前 5 大客户收入占比超五成，大部分客户合作时间超过 10 年，在技术、业务和商务合作方面深度绑定。

长尾市场灵活渗透。半导体存储业务方面，通过提供基于客户特定需求或行业应用的定制服务模式、模块化服务模式，提高产品在各操作环境下的兼容性和适配性，确保各种应用场景完美展现其性能。汽车业务方面，针对不同主机厂提供差异化、定制化和模块化服务，以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新兴领域前瞻布局。在国家新能源战略指引下，公司获取锂矿资源并投资建设锂电新能源核心材料，同步开展全球战略资源布局。

（五）产品矩阵完善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

大为创芯目前覆盖 DDR3、DDR4、LPDDR4X 商规/宽温级、DDR5 等 DRAM 产品，以及 eMMC、BGA Nand Flash 等 Nand Flash 产品，可满足客户一体化需求，提供综合解决方案，产品广泛应用于个人电脑、车载、IDC、工业控制、医疗、轨道交通、智能电子等领域；围绕产品方案设计、测试方案设计、行业应用等方面，深入半导体存储产品关键环节，重点强化产品设计选型与搭配、产品测试和销售等能力，实现产业链垂直整合与有效管控。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47,049,947.63	100%	732,681,202.61	100%	42.91%
分行业					
半导体存储	876,828,229.73	83.74%	579,493,919.74	79.09%	51.31%
智能终端	61,765,076.28	5.90%	91,884,520.16	12.54%	-32.78%
新能源	22,843,125.86	2.18%			
汽车制造业	74,417,827.83	7.11%	49,163,261.54	6.71%	51.37%
房屋租赁及其他	11,195,687.93	1.07%	12,139,501.17	1.66%	-7.77%

分产品					
半导体存储器	876,828,229.73	83.74%	579,493,919.74	79.09%	51.31%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	61,765,076.28	5.90%	91,884,520.16	12.54%	-32.78%
新能源材料	22,843,125.86	2.18%	0.00	0.00%	
汽车缓速器	71,498,176.20	6.83%	45,065,618.05	6.15%	58.65%
房屋租赁及其他	11,195,687.93	1.07%	12,139,501.17	1.66%	-7.77%
零部件及其他	2,919,651.63	0.28%	4,097,643.49	0.56%	-28.75%
分地区					
境内 ^①	655,594,393.42	62.61%	285,230,778.24	38.93%	129.85%
境外 ^②	391,455,554.21	37.39%	447,450,424.37	61.07%	-12.5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78,329,816.18	26.58%	217,657,800.46	29.71%	27.87%
经销	768,720,131.45	73.42%	515,023,402.15	70.29%	49.26%

注：①报告期，公司积极开拓国内核心客户，境内收入占比增长。

②公司境外业务，交易地主要在香港。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半导体存储	876,828,229.73	864,609,316.61	1.39%	51.31%	52.75%	-0.93%
智能终端应用	61,765,076.28	59,519,010.08	3.64%	-32.78%	-31.71%	-1.50%
新能源	22,843,125.86	25,814,376.84	-13.01%			
汽车制造业	74,417,827.83	59,251,155.93	20.38%	51.37%	53.96%	-1.34%
房屋租赁及其他	11,195,687.93	1,679,612.57	85.00%	-7.77%	-16.93%	1.66%
分产品						
半导体存储器	876,828,229.73	864,609,316.61	1.39%	51.31%	52.75%	-0.93%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	61,765,076.28	59,519,010.08	3.64%	-32.78%	-31.71%	-1.50%
新能源材料	22,843,125.86	25,814,376.84	-13.01%			
汽车缓速器	71,498,176.20	56,913,147.27	20.40%	58.65%	62.47%	-1.87%
房屋租赁及其他	11,195,687.93	1,679,612.57	85.00%	-7.77%	-16.93%	1.66%
零部件及其他	2,919,651.63	2,338,008.66	19.92%	-28.75%	-32.31%	4.22%
分地区						
境内	655,594,393.42	624,546,645.27	4.74%	129.85%	138.42%	-3.42%
境外	391,455,554.21	386,326,826.76	1.31%	-12.51%	-10.52%	-2.2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78,329,816.18	249,569,175.05	10.33%	27.87%	28.44%	-0.40%
经销	768,720,131.45	761,304,296.98	0.96%	49.26%	52.45%	-2.0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汽车制造业	销售量	台	9,392	6,079	54.50%
	生产量	台	9,306	6,486	43.48%
	库存量	台	633	719	-11.9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汽车缓速器领域，公司把握市场机遇，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积极探寻海外业务持续拓宽市场，2024 年同比 2023 年产销实现大幅增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半导体存储	主营业务成本	864,609,316.61	85.53%	566,026,324.41	81.60%	52.75%
	其他业务成本					
智能终端应用	主营业务成本	59,519,010.08	5.89%	80,153,561.40	11.55%	-25.74%
	其他业务成本			7,005,682.76	1.01%	-100.00%
新能源	主营业务成本	25,778,995.57	2.55%			
	其他业务成本	35,381.27	0.00%			
汽车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56,913,147.27	5.63%	36,942,596.37	5.33%	54.06%
	其他业务成本	2,338,008.66	0.23%	1,541,418.15	0.22%	51.68%
房屋租赁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67,160.84	0.01%	32,186.64		108.66%
	其他业务成本	1,612,451.73	0.16%	1,989,736.79	0.29%	-18.9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半导体存储器	主营业务成本	864,609,316.61	85.53%	566,026,324.41	81.60%	52.75%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	主营业务成本	59,519,010.08	5.89%	80,153,561.40	11.55%	-25.74%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	其他业务成本			7,005,682.76	1.01%	-100.00%
新能源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25,778,995.57	2.55%			

新能源材料	其他业务成本	35,381.27	0.00%			
汽车缓速器	主营业务成本	56,913,147.27	5.63%	35,029,895.10	5.05%	62.47%
房屋租赁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67,160.84	0.01%	32,186.64		108.66%
房屋租赁及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1,612,451.73	0.16%	1,989,736.79	0.29%	-18.96%
零部件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0.00%	1,912,701.27	0.28%	-100.00%
零部件及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2,338,008.66	0.23%	1,541,418.15	0.22%	51.6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9,084,843.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2,413,708.43	17.42%
2	第二名	75,293,598.42	7.19%
3	第三名	70,088,425.85	6.69%
4	第四名	51,846,056.20	4.95%
5	第五名	49,443,054.27	4.72%
合计	--	429,084,843.17	40.9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中，新增客户 1 名，为客户四，客户一、客户二以及客户三为首次进入公司前五名客户；其中客户一销售额为 182,413,708.43 元，客户二销售额为 75,293,598.42 元，客户三销售额为 70,088,425.85 元，客户四销售额为 51,846,056.2 元。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80,065,827.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4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6,019,216.95	14.02%
2	第二名	73,542,601.38	7.06%
3	第三名	65,963,041.37	6.33%
4	第四名	47,855,415.71	4.60%
5	第五名	46,685,552.00	4.48%
合计	--	380,065,827.41	36.4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前 5 名供应商中，新增供应商 2 名，分别为供应商一、供应商二；其中供应商一采购额为 146,019,216.95 元、供应商二采购额为 73,542,601.38 元。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887,540.48	8,428,883.75	64.76%	主要系市场开拓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1,770,797.66	36,370,308.48	14.85%	主要系股权激励及郴州锂电项目前期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56,109.86	-3,641,697.40	73.75%	主要系利率下降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9,738,149.54	6,493,873.59	49.96%	主要系郴州锂电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电涡流缓速器工艺改进及产品开发	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项目已完成，已在相关主机厂部分新开发车型上进行配套安装。	增加产品新型号，满足客户不同层次的需求；通过工艺改进，提升产品竞争力。	扩充电涡流缓速器产品型号，以满足客户不同层次的需求，提升市场占有率。
eMMC 32GB/64GB 嵌入式存储芯片	开发满足公司产品线规划及市场与客户端需求的产品	已完成样品开发及验证，目前已推广到客户应用端及 SOC 平台端进行产品验证及认证，持续进行客户及市场端的推广导入。	公司已导入了 eMMC 4GB~64GB 产品的开发及验证，并陆续推广向了消费级市场的智能手持设备，穿戴，AI 以及 WIFI，PON 等电信产品领域，并在持续布局与推进宽温及工业级领域产品的验证推广。	使公司在存储芯片大容量、大带宽、低延时、低功耗、高安全、小尺寸等方向，以及在移动智能终端、PC、企业级、智能车载、行业终端及 AI 产品等应用领域持续创新，打造 NAND Flash 全系列、差异化的产品体系及服务。
LPDDR4X/DDR5 嵌入式存储产品开发	开发满足公司产品线规划及市场与客户端需求的产品	已完成样品开发及验证，部分客户已完成其产品应用端的样品及小批量试产的验证，持续进行客户及市场端的推广导入。	开发具有高带宽、低延时、低功耗产品，增加产品应用场景以满足不同客户端的应用需求。	完善 DRAM 业务的产品线，使 DDR/LPDDR 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各个应用领域，包括消费端，工业及车规级领域。
多元素低品位锂云母提锂工艺开发	开发多元素低品位锂云母生产电池级	已完成验证和平行实验并形成完整的工艺文件，	支撑项目建设，指导工厂生产。	为公司进入新能源行业奠定基础，给公司带来

	碳酸锂的工艺路线并可以适用于锂辉石精矿及透锂长石为矿石原料	进行工程设计中。		新的增长点，提高经济效益，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
尾矿综合利用技术开发研究	实现资源的最大化利用，最大量降低尾矿的排放量，变废为宝，实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已完成实验室实验和扩大连选验证，达到石英和长石有效分离，石英的纯度达到 99.8%。	尾矿实现盈利	具有指导性意义，提高经济效益，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
多金属矿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开发研究	提高锂云母选矿品位和回收率；降低选矿厂生产成本和建设投资成本。	取得较大突破，实验结果高于行业内锂云母的选矿指标，可大幅降低选矿生产成本，同时也考虑了磁选尾矿的综合利用问题，提高了石英长石混合料的白度并降低了混合料中铁的含量，为石英长石的成功分离做了铺垫。	提高公司成本优势及竞争力	具有指导性意义，提高经济效益，形成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	19	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42%	11.95%	0.4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	15	-33.33%
硕士	3	2	50.00%
其他	6	2	2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	3	0.00%
30~40 岁	3	3	0.00%
其他	13	13	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115,972.93	6,493,873.59	132.7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44%	0.89%	0.5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5,377,823.39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5.58%	0.00%	35.58%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地原因系本年郴州锂电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主要系郴州锂电项目开发多元素低品位锂云母工艺项目投入。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770,428.11	765,591,620.52	7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106,913.46	805,768,120.52	5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3,514.65	-40,176,500.00	253.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25,168.22	16,086,766.00	16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18,977.61	93,368,635.21	-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93,809.39	-77,281,869.21	3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0.00	30,712,500.00	6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13,878.89	86,725,128.11	-7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6,121.11	-56,012,628.11	146.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71,152.26	-172,797,958.16	121.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253.48%，主要系业务规模较去年扩大，回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3.76%，主要系 2023 年郴州锂电项目支付探矿权土地及建设等致现金流出增加，由上，2024 年同比增长；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46.57%，主要系 2023 年归还银行借款致现金流出增加，由上，2024 年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 61,663,514.65 元，与本年度净利润-48,407,047.08 元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主要系非付现的资产减值及预收货款。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233,554.52	-12.91%	主要系公司基于新能源材料业务应用金融产品产生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2,402.90	-0.19%	主要系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否
资产减值	-22,142,458.19	45.87%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48,101.85	-0.51%	主要系违约赔偿收入和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1,014,479.94	-2.10%	主要系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815,608.28	5.83%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1,641.86	-0.02%	主要系本期处置长期资产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179,696.77	-2.44%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2,690,296.66	40.07%	269,587,001.53	36.90%	3.17%	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36,365,599.60	4.66%	38,089,256.18	5.21%	-0.55%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990,260.68	0.13%	2,169,375.29	0.30%	-0.17%	无重大变化
存货	88,246,441.09	11.31%	94,997,139.24	13.00%	-1.69%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48,132,755.90	6.17%	49,913,323.10	6.83%	-0.66%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2,455,267.65	1.60%	12,765,195.24	1.75%	-0.15%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44,194,138.01	5.66%	33,526,239.06	4.59%	1.07%	主要系郴州锂电项目资本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6,624,913.56	0.85%	2,236,998.65	0.31%	0.54%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4.10%	16,000,000.00	2.19%	1.91%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45,740,834.48	5.86%	5,724,672.71	0.78%	5.08%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0	0.68%	-0.68%	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4,380,957.33	0.56%	248,263.57	0.03%	0.53%	无重大变化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148,871.10	9.25%	47,601,469.81	6.52%	2.73%	主要系郴州锂电项目资本投入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33,108,717.87 元	香港	提供境外采购销售业务	通过完善而有效的内部控制措施保障资产安全	-14,887.64 元	5.31%	否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设立	98,982,370.11 元	香港	提供境外采购销售业务	通过完善而有效的内部控制措施保障资产安全	1,123,769.63 元	15.74%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损益	值变动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92,402.90						92,402.9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5,000,000.00							5,000,000.00
上述合计	5,000,000.00	92,402.90						5,092,402.9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136,444.45	8,136,444.45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9,271,660.30	9,271,660.30	质押	银行质押票据
固定资产	11,481,237.08	6,905,510.54	抵押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57,364,955.30	34,615,066.87	抵押	抵押贷款
合计	86,254,297.13	58,928,682.1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646,219.49	166,850,000.00	-60.0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	其他	是	锂电池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	59,176,000.00	149,250,000.00	自有资金				-	2022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桂阳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4）
合计	--	--	--	59,176,000.00	149,250,000.0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商品期货合约	0	0	9.24	0	8,483.5	8,352.16	9.24	0.02%
合计	0	0	9.24	0	8,483.5	8,352.16	9.24	0.0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	一、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公司的套期分类为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							

重大变化的说明	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本报告期公司启用套期保值业务。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套期有效的损益金额为 349.68 万元，套期无效的损益金额为 140.34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期货/期权的套期保值业务的金融衍生品和商品期货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产品挂钩，可抵消现货市场交易活动的价格变动风险，实现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期货合约按照期货交易所确定的结算价作为公允价值，被套期项目按照现货市场结算价作为公允价值。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7 月 26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大为创芯	子公司	存储芯片产品的设计、研发和销售	30,000,000.00	194,520,810.20	45,084,419.55	875,842,087.79	483,690.17	352,044.44
特尔佳信息	子公司	软件开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应	20,000,000.00	28,196,288.15	16,272,968.76	64,953,426.55	471,939.70	351,851.64
桂阳大为科技	子公司	锂矿资源采选冶及新能源技术的开发与利用	100,000,000.00	221,456,533.98	77,674,105.51		- 18,172,782.67	- 18,145,915.7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境外电子类产品采购销售业务。芯汇群香港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大为创芯持股 1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9,898.24 万元，净资产为 6,230.05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51,870.33 万元，净利润为 112.38 万元。
- 2.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司厂房的出租及物业管理业务。孵化器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8.87 万元，净资产为-117.64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156.16 万元，净利润为-0.45 万元。
- 3.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电子设备开发及销售。大为盈通注册资本 1,200 万元，特尔佳信息持股 6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302.47 万元，净资产为 1,206.60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6,197.49 万元，净利润为 178.45 万元。
- 4.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电池级碳酸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电池级碳酸锂附加产品销售。桂阳大为新材料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5,647.94 万元，净资产为 8,309.86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03.89 万元，净利润为-1,278.57 万元。
- 5.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矿产资源地质勘探，非金属矿的开采，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2023 年竞得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普查探矿权，2024 年，取得湖南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矿区面积 3.58 平方公里，截至本报告日，已经完成野外勘察工作，桂阳大冲里矿已通过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勘探现场核查，通过勘探报告评审，正推进评审备案复函的相关工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7,422.5 万元，净资产为 1,606.25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10.38 万元，净利润为-393.16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及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二）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研发为重心，以团队为纽带，以资本为催化剂，实现公司跨越式成长”的经营方针，立足现有“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新能源+汽车”两大主业，把握数字化、智能化、低碳化发展机遇，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优化产业布局，依势整合、拓展现有业务，寻求价值创造和价值增长点，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2025 年的经营计划

2025 年，基于宏观经济发展及公司发展阶段核心竞争优势的分析，公司将把握数字化、智能化、低碳化的发展趋势，与时俱进，加强核心竞争力的锤炼与提升，深入推进内部管理改革，推动“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和“新能源+汽车”双轮驱动，确保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

1. 顺应行业趋势，优化产业布局

（1）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

随着大模型训练的推进以及 AI 端侧应用加速落地，2025 年 AI 有望成为存储芯片周期上行的核心动力。在此背景下，大为创芯将通过多维度战略布局，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大为创芯将聚焦半导体存储在 AI 等高端领域的应用，积极优化提升存储产品结构，满足市场对高性能存储的需求。同时，公司将继续优化工艺流程，提升产品性能与稳定性。公司将进一步聚焦新兴应用场景的市场需求，导入更多新品类，加大产品认证投入。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市场的洞察与分析，多方面开拓信息来源，精准把握行业趋势；加强渠道关系维护，提升合作伙伴的满意度与粘性，共同推动存储芯片市场的发展。

AI 技术的融入推动了智能终端市场的变革。2025 年，公司立足现有终端业务，融合半导体存储业务应用，不断优化业务结构，促进“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业务的协同发展。

（2）新能源+汽车

湖南郴州锂电项目方面，公司协同各方并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在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同步推动项目技术工作，力争缩短“探转采”审批周期。目前，公司正按年度计划推进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建设。该项目规模为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当前已取得备案证明、节能报告批复、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并竞得相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高度关注碳酸锂全产业链资源与价格波动，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和成本控制，确保项目成本可控。

在汽车业务方面，大为股份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充分发挥海外业务优势，加速海外市场拓展与创新业务发展，进一步提升汽车业务规模。公司通过与全球范围内的优质客户开展合作，推动业务增长。在国内市场，公司围绕重点大客户，开展差异化业务工作，推动标配业务的展开。同时，公司持续推动和支持参股公司新能源专用车业务，促进协同发展。

未来，大为股份将继续深化“新能源+汽车”业务布局，推动传统汽车业务与新能源业务的协同发展，为市场提供更多高品质、高性能的汽车产品。将继续秉持“稳健经营、科技向上”的价值观，推动新能源技术的研发与创新，为构建绿色、低碳、可持续的能源体系贡献力量。

2. 依势整合升级，培育新动能

在数字化、智能化、低碳化的发展趋势中，大为股份可依托其现有的“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和“新能源+汽车”两大业务板块优势，通过并购、升级、资源整合等方式，培育公司发展新动能，寻求价值创造和价值增长点。

在“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领域，紧跟全球存储市场复苏趋势，加快扩充优质产能，优化产品结构，发展高附加值业务。同时，利用数字技术赋能传统制造业，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响应国家“双碳”目标，推动产品适用新能源车标配化，扩大市场范围；以数字化技术推动业务转型，实现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低碳管理；加速海外市场拓展，提升国际市场份额。

3. 强化运营管理，提升人才效能

2025 年，公司将强化制度建设和目标管理，通过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升集团化管理力度，优化管理流程，实施目标质量管理，提高运行效率，赋能业务开展。持续通过精细化管理，激发团队潜能，开展管理者培训，培养中高层管理队伍精进自己的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内部执行力、协同力、创新力，确保年度目标达成。

同时，大为股份将引进行业优秀人才，优化人员配置，增强销售力量，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业务

（1）技术风险：大为创芯所处存储行业的技术迭代速度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均较快，上游存储原厂技术不断升级迭代，下游存储应用需求也在不断丰富和提升，持续进行技术创新、研发新产品是大为创芯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的重要手段。技术创新本身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技术创新的产品化和市场化同样存在不确定性。大为创芯将持续加强研发创新能力，建立与核心技术企业的紧密合作关系，以应对存在的技术风险。

随着移动通讯、硬件制造、信息服务等领域技术的不断升级迭代，如果竞争对手早于公司完成新技术研发及应用，或行业内出现其他重大技术突破，公司将面临被其他技术替代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在智能终端领域的研发力量与投入，密切关注行业的发展趋势。

（2）关键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存储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技术研发人员是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随着行业规模的不断增长，业内企业对技术研发人员的需求量较大，优秀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大为创芯将以开放、支持积极研发和创新的观念，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以增加对核心技术人员的黏度和吸引力。

（3）宏观经济波动及行业政策变动风险：存储器作为电子系统的基本组成部分，是现代信息产业应用最为广泛的电子器件之一，下游应用领域非常广泛，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环境息息相关，行业需求受宏观经济景气度的影响较大。存储器属于集成电路行业重要分支，近年来政府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措施大力支持信息技术自主可控发展，为半导体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的同时，也为国内存储企业提供了市场机遇。未来，若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者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经营规模增长带来不利影响。大为创芯将持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方向与政策变化，并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避免和减少宏观和政策风险。

智能终端行业全球市场容量巨大，随着宏观经济的景气度下降，消费市场需求将随之下滑。若全球经济未来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公司所处的智能终端设备行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存储行业产品及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用户需求和市场竞争状况也在不断演变，市场竞争激烈。一方面，大为创芯在资本实力、品牌影响力、经营规模、技术储备等方面与国际领先企业仍存在差距；另一方面，大为创芯还面临行业新进入者可能采用的同质化、低价格竞争。大为创芯将使新产品的研发及市场推广及时满足市场动态变化，持续保持并增强自身竞争力。

特尔佳信息从事的智能终端业务为市场竞争较充分的行业，面临较强的市场竞争压力，特尔佳信息将加强研发、技术积累，提高业务及主体资质，提升核心竞争力。

（5）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大为创芯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存储介质晶圆。存储介质晶圆制造属于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的高壁垒行业，资本投入大，技术门槛高，规模效应明显，上述特点导致全球存储晶圆供应集中度较高。存储晶圆行业较高的行业集中度，使得大为创芯供应商相对集中。大为创芯通过建立多层次采购渠道，确保晶圆、主控等核心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智能终端上游部分核心原材料及元器件的供应来源有限，如果关键元器件供应商出现较大的经营变化或外贸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相关原材料供应不足或者价格大幅波动，若公司在产业链条上缺乏议价能力或价格传导能力，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公司一方面通过建立多层次和多渠道的采购体系确保关键原材料和器件的稳定供应，同时通过品牌、市场渠道建设等方式提高其在产业链的作用和地位，以减少价格波动风险。

2. 新能源+汽车业务

（1）新能源业务：

1）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涉及公司与拟联合企业共同投资，目前公司与其他联合企业就相关投资、建设规划安排在商谈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项目中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投资计划、建设规模、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预估值，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的不确定因素。

2) 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已取得碳酸锂建设项目建设涉及的部分备案等资质手续，但项目包含多个板块的持续推进，仍然会有其他部分项目及进展中需取得相应的立项备案、建设用地使用权、环境影响评价审批、节能评估和审查等前置审批手续，全项目的实际推进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投资中涉及新设含锂矿产资源采矿权，若进度不及预期，将导致项目和实施受到制约影响的风险。

3) 行业及市场变化风险：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目前尚在前期建设准备阶段，未来锂行业市场变化包括目前及预期锂的可用资源、锂行业的竞争格局、锂产品终端市场需求、科技发展、政府政策以及全球及地区经济状况等，都可能对公司项目进展及效益产生影响。

公司将加快推动项目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4) 技术迭代风险：近年来，电化学储能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持续提升，电池安全性、循环寿命、充放电效率等性能持续改进。但是，目前锂离子电池的性能水平及制造成本仍未能完全满足储能行业发展的需求，相关企业、高校、研究机构仍在积极开展下一代电化学储能技术的研究，包括固态锂电池、液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如果未来电化学储能技术发生突破性变革，使储能行业使用的电池类型发生迭代，而公司未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将其应用于相关产品，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 汽车业务：

1) 市场风险：缓速器市场已趋于成熟，且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传统汽车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电涡流缓速器，产品结构较单一，其降低了公司汽车事业部抵御行业变化风险的能力。公司已逐步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业务，推动公司汽车业务的改革转型。

2) 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带来的经营风险：原材料价格因市场供求关系、行业发展、政策等产生波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毛利率及客户的采购价格预期等将产生一定影响。另一方面，受到国内汽车行业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以及国内缓速器厂家低价策略的竞争压力，公司缓速器产品的价格呈下降趋势。

因此，公司存在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和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将与上游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采购部门通过网络实时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变化，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采购成本造成的风险。

3) 技术风险：公司目前拥有的缓速器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均居国内同行先进水平，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主要源于自身的技术进步和技术创新能力。但由于行业内的市场竞争和人才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工艺技术存在被同行业企业仿效的风险。公司将加强研发、技术积累，提高业务及主体资质，提升公司应对技术风险的能力。

4) 政策风险：公司汽车业务板块受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的影响，传统能源汽车销量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与传统能源汽车配套产品的销量将受到一定的影响。公司已由单一的汽车制造业务变为“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业务，积极寻求公司多元化盈利模式，以应对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2 月 0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股价波动	-
2024 年 03 月 1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
2024 年 03 月 25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半导体存储业务产品及产量	-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年度及一季度业绩	-
2024 年 04 月 12 日	进门财经线上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机构	了解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详情参见 2024 年 4 月 1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002213 大为股份投资者关

						系管理信息 20240412》。
2024 年 04 月 1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业务现状	-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网上投资者	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情参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 4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股东大会投票结果	-
2024 年 06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存储器业务产品及业绩	-
2024 年 07 月 1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半年度业绩、主要业务。	-
2024 年 08 月 22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
2024 年 08 月 27 日	进门财经线上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机构	了解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	详情参见 2024 年 8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 8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9 月 27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主营业务、公司股价波动。	-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存储、新能源业务现状。	-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郴州锂电项目进展、存储业务。	-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全景路演”网站 (https://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网上投资者	2024 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	详情参见 2024 年 12 月 12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 12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年度业绩。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充分保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保障公司信息披露透明，依法运作、诚实守信。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议案共计 20 项，会议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进行股东大会现场见证工作，保证了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共计 40 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均能按照相关规则履行职责和义务，并积极参加证监会、深交所等机构组织的培训。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并根据相关规则的最新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对《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层面的基础制度。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共计 21 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均能按照相关规则履行职责和义务，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公正、有效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不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依赖股东或关联方的情形。

2.资产独立：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合法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业务和生产必需的主要机器设备、土地、厂房、专利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自主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在公司任职的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4.机构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运作，职责明确。公司及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包括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完全分开，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5.财务独立：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65%	2024 年 05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18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98%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55%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	)			
连宗敏	女	36	董事长	现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40,361 ,915	0	0	40,361 ,915	同一 实际 控制 下的 权益 变 动：公 司控 股股 东创 通投 资及 其一 致行 动人 创通 实业 通过 协议 转让 方式 向其 实际 控制 人连 宗敏 女士 转让 其合 计持 有的 公司 股份 40,361 ,915 股。
			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林兴纯	女	59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
高薇	女	47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9 月 11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112,20 0	0	0	0	112,20 0	-
何强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8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246,00 0	0	0	0	246,00 0	-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06 月 30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冼俊辉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7	2026 年 06	0	0	0	0	0	-

					月 29 日	月 28 日						
姚海波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
钟成有	男	3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
李文瑾	女	4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4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
宋卓霖	男	30	监事	现任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
胡凯欢	女	29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0	0	0	0	0	-
钟小华	女	43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 年 05 月 30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47,000	0	0	0	47,000	-
全衡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8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126,00 0	0	0	0	126,00 0	-
连浩臻	男	3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8 月 24 日	2026 年 06 月 28 日	63,200	0	0	0	63,200	-
合计	--	--	--	--	--	--	594,40 0	40,361 ,915	0	0	40,956 ,31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连宗敏：女，1988 年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居留权；英国埃克塞特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在读 EMBA。曾任惠州市鸿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执行董事、深圳市鸿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创通嘉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现任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中连威纳（深圳）冷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公司总经理。

2.林兴纯：女，1965 年生，中国香港人，高中学历。现任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中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卓弘新都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卓弘上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3.高薇：女，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陕西财经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创通嘉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经理、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现任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4.何强：男，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商学院、获法学学士学位，已取得律师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曾任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民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重庆国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两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曾在多家律所、管理公司任职。2017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子公司董事。现任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子公司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子公司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和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大为股份湖南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负责人。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洗俊辉：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长江商学院在读 EMBA，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曾任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平安银行深圳前海分行副行长、深圳市前海海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曾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洗俊辉先生为深圳市华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始人，现任深圳市前海瑞宏凯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南京彦慧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口华至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深圳市前海海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华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6.姚海波：男，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马耳他大学信息与技术专业硕士，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书。曾任深圳市速腾聚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曾任 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驻深圳首席代表、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获“《界面新闻》中国顶级风险投资人 Top50”奖项、“《全球 PE 论坛》“中国股权投资行业杰出青年投资人”奖项、“《证券时报》金鹰奖年度投资人”奖项。现任昆仲（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长江商学院金融 MBA 项目导师、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创业导师、深圳市企企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灵明光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戴盟（深圳）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若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昆仲元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及经理。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席、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7.钟成有：男，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外语外贸大学英语（国际贸易）专业、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文学和管理学双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已取得英语专业八级（TEM 8）及剑桥商务英语（高级）证书。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审计员、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高级经理，现任深圳市君泰汇联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津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二、监事会成员

1.李文瑾：女，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师范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粤华企业有限公司、深圳观澜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华特尔涂料（深圳）有限公司、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曾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汽车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

2.宋卓霖：男，199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地质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学历。目前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深圳市茉佰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经理，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胡凯欢：女，199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师范大学英语教育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市前海恒鑫通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深圳市启盛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深圳市中弘汇通贸易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通现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公司新能源事业部商务专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连宗敏：女，1988 年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居留权；英国埃克塞特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在读 EMBA。曾任惠州市鸿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执行董事、深圳市鸿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创通嘉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世纪博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现任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中连威纳（深圳）冷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公司总经理。

2.何强：男，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商学院、获法学学士学位，已取得律师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曾任重庆东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民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重庆国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两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曾在多家律所、管理公司任职。2017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子公司董事。现任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子公司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子公司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和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大为股份湖南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负责人。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钟小华：女，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香港中文大学专业会计学硕士学位。钟小华女士拥有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中级房地产经济师等职称，且已取得证券、基金、期货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曾任职于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16）、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现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三届财务总监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首批智能财务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4.全衡：男，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00 年至 2008 年，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公司期货分析师，海天投资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华夏国际投资集团董事助理；2008 年至 2016 年，任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6 年至 2018 年，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 年至 2021 年，任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3 年至今，多次荣获新财富金牌董秘、和讯金牌董秘、金牛奖最佳董秘、天马奖优秀董秘、金盾奖优秀董秘、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秘等奖项。2021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长助理。

5.连浩臻：男，199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管理学学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独立董事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及基金从业资格证书。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子公司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子公司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及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子公司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信息事业部总经理，2021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连宗敏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连宗敏女士为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连宗敏	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连宗敏	中连威纳(深圳)冷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连宗敏	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林兴纯	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林兴纯	深圳市中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林兴纯	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林兴纯	深圳市卓弘新都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林兴纯	深圳市卓弘上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高薇	深圳市安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是
冼俊辉	深圳市前海瑞宏凯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冼俊辉	南京彦慧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冼俊辉	海口华至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冼俊辉	深圳市前海海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冼俊辉	深圳市华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是
姚海波	昆仲（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创始合伙人			是
姚海波	深圳市企企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姚海波	深圳市灵明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姚海波	戴盟（深圳）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姚海波	深圳若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姚海波	深圳昆仲元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及经理			否
姚海波	长江商学院	金融 MBA 项目导师			否
姚海波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创业导师			否
钟成有	深圳市君泰汇联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钟成有	深圳市津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钟成有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			是
胡凯欢	深圳市中弘汇通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胡凯欢	深圳市中通现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参照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绩效考核指标绩等因素，依照公司《薪酬管理原则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确定。独立董事与监事的职务津贴经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连宗敏	女	36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75.6	否
林兴纯	女	59	董事	现任	0	否
高薇	女	47	董事	现任	0	是
何强	男	49	董事、董事会秘 书、副总经理	现任	67.46	否
冼俊辉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姚海波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钟成有	男	36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李文瑾	女	44	监事会主席、职工 代表监事	现任	52.62	否
宋卓霖	男	30	监事	现任	18.11	否
胡凯欢	女	29	监事	现任	16.79	否
钟小华	女	43	财务总监	现任	55.8	否
全衡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61.98	否
连浩臻	男	30	副总经理	现任	54.89	否
合计	--	--	--	--	433.2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7 日	2024 年 02 月 28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0 日	2024 年 04 月 12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6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1 日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9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4 日	2024 年 09 月 25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本次会议仅审议了一项议案，即《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未单独披露决议公告，本次会议决议主要内容为：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详情参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连宗敏	10	2	8	0	0	否	2
林兴纯	10	2	8	0	0	否	3
高薇	10	2	8	0	0	否	3
何强	10	2	8	0	0	否	3
冼俊辉	10	2	8	0	0	否	3
姚海波	10	2	8	0	0	否	2
钟成有	10	2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钟成有、姚海波、林兴纯	7	2024 年 02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是以防范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产品价格波动风险，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向董事会提交了《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审批权限、专业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程序，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控制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风险起到了保障的作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于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钟成有、姚海波、林兴纯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对	同意	-	-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审计部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2024 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钟成有、 姚海波、 林兴纯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审计部经理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审计部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	-
	钟成有、 姚海波、 林兴纯		2024 年 07 月 22 日	审议《关于调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认为本次调整业务额度，是为了进一步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阶段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于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
	钟成有、 姚海波、 林兴纯		2024 年 08 月 09 日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审计部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	-
	钟成有、 姚海波、 林兴纯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四季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	-
	钟成有、 姚海波、 林兴纯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认可北京德皓国际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		

					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洗俊辉、钟成有、林兴纯	3	2024 年 01 月 31 日	审议《关于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情况的评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审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予以肯定。	-	-
	洗俊辉、钟成有、林兴纯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	-
	洗俊辉、钟成有、林兴纯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	-	-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连宗敏、钟成有、高薇	1	2024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关于<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1
销售人员	27
技术人员	31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49

合计	15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
本科	69
专科	31
其他学历	45
合计	153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订立劳动合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时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补充雇主责任险；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员工薪酬以按岗定薪与绩效考核相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2025 年，公司将持续优化和完善绩效考核流程和应用，持续营造积极进取的文化氛围，加强非物质激励，激发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3、培训计划

根据发展战略，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及员工个人发展的需求，公司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报告期内，为增强员工对公司重点业务板块的了解，构建学习、交流、共进的平台，提高岗位的业务水平与技能，公司组织“锂创未来 知识赋能先锋营”并开展六项系列培训，培训课程涵盖采矿概论、认识选矿、新国标电池级碳酸锂、碳酸锂生产工艺等；此外，还针对并购重组相关政策举办了关于资本市场和深圳市并购重组新政及案例分享会；各项培训活动群策群力，员工呈现较高的参与度，为公司人才发展及培训体系的发展迈出了重要的一步。2025 年，培训工作将在原有基础上深化拓展：一方面，持续加强专业技能培训，提升员工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打造专业技术团队；另一方面，重点强化领导力建设，开展系统化的人力资源管理培训，从人才选拔、绩效激励、团队协作等多维度提升领导力，进一步激发团队潜能；同时，积极应对时代发展，开展 AI 提效相关培训，培养员工的数字化思维与创新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全方位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3]6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经营资金需求和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2022 年 3 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 11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的总股本 237,321,3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983,748.98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该议案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37,321,38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983,748.9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983,748.98
可分配利润（元）	111,992,910.5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日的总股本 237,321,3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1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983,748.98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7 月 8 日，公司对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并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023 年 8 月 3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59.51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43 元/份。

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108.2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77 元/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1 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6,000,000 股增加至 237,082,200 股。

202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 4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15.4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43 元/份。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16.7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77 元/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7,082,200 股增加至 237,250,000 股。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2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6.638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2.43 元/份。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完成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中 1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4.05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0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6160 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9 月 23 日。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7,250,000 股减至 237,155,000 股。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2023 年 7 月 12 日、2023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 8 月 4 日、2023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9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18 日、2023 年 11 月 22 日、2023 年 12 月 15 日、2023 年 12 月 21 日、2024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18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激励对象共自主行权 25,940 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 25,940 股，尚未行权 140,440 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何强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13.57	246,000	73,800		7.77	172,200
全衡	副总经理兼董事长助理	0						13.57	126,000	37,800		7.77	88,200
钟小华	财务总监	0						13.57	47,000	14,100		7.77	32,900
连浩臻	副总经理、信息事业部总经理	0						13.57	63,000	18,900		7.77	44,100
高薇	董事	0						13.57	112,200	33,660		7.77	78,540
合计	--	0	0	0	0	--	0	--	594,200	178,260	0	--	415,94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原则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实行基本薪酬与工作绩效挂钩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年末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同时，公司结合股权激励计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已制定相关的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相关，公司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整体业绩进行综合评估，同时依据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情况、能力行为表现等综合评定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级，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的比例。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内外部环境、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的改变，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

	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资产、负债总额潜在错报： 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 5%且绝对值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总额 5%以及 100 万元<错报绝对值≤500 万元 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 1%且绝对值小于或等于 100 万元 净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重大缺陷：错报>净资产总额 5%且绝对值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净资产总额 1%<错报≤净资产总额 5%以及 100 万元<错报绝对值≤500 万元 一般缺陷：错报≤净资产总额 1%且绝对值小于或等于 100 万元 营业收入总额潜在错报： 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5%且绝对值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 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5%以及 100 万元<错报绝对值≤500 万元 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1%且绝对值小于或等于 100 万元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 5%且绝对值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1%<错报≤利润总额 5%以及 100 万元<错报绝对值≤500 万元 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 1%且绝对值小于或等于 100 万元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大为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最新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修订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新材料在建的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已取得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郴环评[2023]48 号）》，目前该项目在建设中。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认真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充分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合法、合规地召开股东大会，积极履行对股东的责任，特别是在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上；公司通过股东大会、网上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网上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信箱等多种方式，持续与投资者进行有效沟通交流，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在信息披露工作中，公司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尊重和员工权益，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建立了科学的薪酬福利体系，制定了合理的绩效考核机制；公司建立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和职业卫生相关制度，为员工提供劳保用品，定时安排员工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公司不定期地举行员工团建、员工羽毛球比赛、员工生日会、节日主题活动等相关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公司为新员工提供岗前培训，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定期开展专业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技能水平。公司的系列举措及组织的各项员工活动，积极构筑和谐、快乐的企业文化氛围，增强了公司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

3. 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支持国家财政税收和地方经济建设，依法缴纳各项税款，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公司在努力发展自身经济的同时，积极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积极参加所在地区的科教卫生、社区建设、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2024 年 8 月，公司捐赠资金 100 万元支援湖南省郴州市抢险救灾，这一善举不仅体现了公司对受灾民众的深切关怀，也是公司贯彻践行社会责任的具体体现。公司将继续关注灾区的恢复重建工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向社会传递爱心与温暖。

4.客户和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持续奉行以诚信与质量为本，坚持合作共赢原则，在经济活动中充分尊重供应商、客户、债权人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良好的社会关系，致力于实现与客户及供应商的共赢。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严格遵照公司《反舞弊与举报制度》，建立公平、公正、公开、廉洁的供应商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同时通过公司完善的营销服务网络，为客户提供及时、有效的售后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期间内，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不会利用第一大股东的地位干涉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于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采取一切措施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件由上市公司优先开展。 3.本公司不会利用第一大股东的地位干涉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于任何与特尔佳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本公司将采取一切措施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件由上市公司优先开展。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上市公司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 2.若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与特尔佳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须遵循正常商业行为准则，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定价原则，在同等条件下，不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以低于市场价或低于上市公司给予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价格向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公司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不以高于市场价或高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公司给予任何第三方的价格向特尔佳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	2020 年 06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	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连宗敏、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连宗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连宗敏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创通投资及连宗濠作为连宗敏的一致行动人做出关于独立性的承诺： “（一）人员独立 1、保证大为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09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保证大为股份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 （二）资产独立 1、保证大为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大为股份的资金、资产。 （三）财务独立 1、保证大为股份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大为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3、保证大为股份不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不干涉大为股份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大为股份的资金使用调度； 5、保证不干涉大为股份办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并独立纳税。 （四）业务独立 1、保证大为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大为股份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五）机构独立 1、保证大为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 2、保证大为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大为股份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 2、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1）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大为股份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			
--	--	---	--	--	--

			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大为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3）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 3、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本公司/本人不再是大为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大为股份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大为股份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4、“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企业或实体的下属企业。 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大为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不利用自身职位/地位及控制权影响谋求大为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职位/地位及控制权影响谋求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大为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大为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大为股份利益的行为； 4、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大为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本人均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大为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斌；梁鸣；凌兆蔚；马巍；王	其他承诺	上市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凌兆蔚、张慧民、梁鸣、马巍、王镠、黄斌出具了《承诺函》：“如果公司股票首次公开上市之日前的	2008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廖；张慧民		期间内（包括公司整体变更前的特尔佳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上市前或上市后被追缴，上述股东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被追缴损失（包括可能的罚款及其他相关的各项支出）并承担连带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凌兆蔚；张慧民	其他承诺	上市前三年，公司没有为有关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存在为公司的深圳市户籍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的风险，对此，公司第一大股东凌兆蔚、第二大股东张慧民出具了《承诺函》：“如果公司被要求为深圳市户籍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07 年 12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我们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或被追偿的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08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购的股票（3000 万股）自本次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12 月 28 日	18 个月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本年度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俊祥、卓丽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不超过人民币 133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费用 38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厂区及宿舍租赁给其他公司，获取租赁收入；并从其他单位和个人承租部分房屋用作员工宿舍或者办公。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3 日	500	2023 年 03 月 1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大为股份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	否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7 日	1,000	2023 年 08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3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8 月 14 日	是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27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	是	否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09 日	1,000	2024 年 01 月 03 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	否	否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09 日	1,000	2024 年 05 月 31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 年 5 月 3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	否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09 日	2,0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 年 1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5 日	否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09 日	1,0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 年 1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 日	否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否	否

								11月28日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8日	1,000	2024年12月24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23日	否	否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03日	1,000	2024年11月29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年11月29日至2025年11月28日	否	否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8日	1,000	2024年12月24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12月23日	否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8日	1,000	2025年01月02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5年1月2日至2026年1月1日	否	否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8日	1,000	2024年12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2月27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6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6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6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4,6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				0						

余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3,6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65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华源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牛南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并出具持续督导工作总结报告。

公司完成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2024 年 1 月 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80,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20,000 万元）。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担保的情况，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2024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12 月 3 日、2024 年 12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担保进展公告。

3.2024 年 2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4.2024 年 3 月，公司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2024 年 3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5.2024 年 4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年度额度事项相关议案，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自有闲置厂房对外出租，以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同月，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2024 年 4 月 24 日、2024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6.2024 年 6 月，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30,000,000 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同月，公司完成注销东莞分公司相关登记工作，并取得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

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7.2024 年 7 月，公司控股股东创通投资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

同月，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调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调整后的额度为“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2024 年 7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8.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创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创通实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其实际控制人连宗敏女士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40,361,915 股，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创通投资变为连宗敏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连宗敏女士；2024 年 9 月，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2024 年 8 月 9 日、2024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9.2024 年 8 月，公司捐赠资金 100 万元支援湖南省郴州市抢险救灾。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0.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事项：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 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4.05 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2024 年 9 月 13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 4.05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

已经成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事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2024 年 12 月，公司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18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1.2024 年 9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月，公司审计部经理离职。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2024 年 10 月 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2.2024 年 11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同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3.2024 年 12 月，公司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同月，公司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 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2024 年 12 月 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14.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7 项《商标注册证书》、1 项《发明专利证书》。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2 月，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取得由湖南省自然资源厅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证号：T4300002024027040057697）。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2.报告期内，子公司大为创芯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7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10 项《商标注册证书》，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取得 2 项《发明专利证书》。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2024 年 8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3.报告期内，子公司特尔佳信息、孵化器公司、为石硅基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大为创芯、芯汇群科技对其总经理进行了变更，大为盈通对其监事进行了变更，均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4.2024 年 9 月，经董事长审批通过，全资子公司特尔佳信息收回深圳市石头新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为石硅基 49%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特尔佳信息持有为石硅基股权的比例由 51% 升至 100%。同月，为石硅基完成股东信息、董事及总经理等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5.2024 年 12 月，经董事长审批通过，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科技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增资，增资完成后，桂阳大为矿业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000 万元。2025 年 1 月，桂阳大为矿业完成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 月 1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250,000	13.17%				-89,864	-89,864	31,160,136	13.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1,172,000	13.14%				-33,564	-33,564	31,138,436	13.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0,000,000	12.64%				-30,000,000	-30,00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72,000	0.49%				29,966,436	29,966,436	31,138,436	13.13%
4、外资持股	78,000	0.03%				-56,300	-56,300	21,700	0.0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78,000	0.03%				-56,300	-56,300	21,700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6,000,000	86.83%				20,804	20,804	206,020,804	86.86%
1、人民币普通股	206,000,000	86.83%				20,804	20,804	206,020,804	86.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7,250,000	100.00%				-69,060	-69,060	237,180,94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司股东创通投资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认购的 30,000,000 股股票自该次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报告期内，该部分股票限售期满，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办理完毕解除限售并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上市流通。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30,000,000 股。

（2）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并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上市流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0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6,160 股，其中 5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获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78,260 股。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上述 5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 178,260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其中 29,860 股计入高管锁定股。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66,3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66,300 股。

(3)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连宗敏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其一致行动人创通投资及创通实业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40,361,915 股；2024 年 9 月，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高管持股及锁定股数表》，公司董事长连宗敏持有的 40,361,915 股股份，其中 30,271,436 股计入高管锁定股。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30,271,436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0,271,436 股。

(4)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2024 年 12 月，公司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95,000 股，股份总数减少 95,000 股。

(5)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且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2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16.6380 万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内激励对象共自主行权 25,940 份。因此，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5,940 股，股份总数增加 25,940 股。

上述事项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2024 年 7 月 23 日、2024 年 8 月 9 日、2024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9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18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2024 年 9 月 27 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的“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的原因”相关内容。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的“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的原因”相关内容。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237,250,000 股减少至 237,155,000 股；股份变动前，公司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2040 元；股份变动后，公司 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2041 元；股份变动前，每股净资产为 2.3822 元；股份变动后，每股净资产为 2.383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份数是 237,180,940.00 股，其与实收资本（股本）的差异主要是月底行权的资金次月到账，但公司的实收资本（股本）确认时点以行权资金到账时间为准。）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0	30,000,000	0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满，已办理解除限售并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上市流通。	2024 年 6 月 28 日
连宗敏	0	30,271,436	0	30,271,436	高管锁定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连宗敏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其一致行动人创通投资及创通实业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40,361,915 股，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75%计入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何强	246,000	12,300	73,800	184,50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部分计入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9 月 23 日解除限售 73,800 股
全衡	126,000	6,300	37,800	94,50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部分计入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9 月 23 日解除限售 37,800 股
钟小华	47,000	2,350	14,100	35,25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部分计入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9 月 23 日解除限售 14,100 股
连浩臻	63,000	3,300	18,900	47,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部分计入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9 月 23 日解除限售 18,900 股
高薇	112,200	5,610	33,660	84,150	股权激励限售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部分计入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9 月 23 日解除限售 33,660 股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除董事和高管外的其他激励对象（5 名）	393,000	0	117,900	275,1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4 年 9 月 23 日解除限售 117,900 股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除董事和高管外的其他激励对象（3 名）	95,000	0	95,00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的 95,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手续。
2023 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除董事和高管外的其他激励对象（5 名）	167,800	0	0	167,8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股权激励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31,250,000	30,301,296	30,391,160	31,160,13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的“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的原因”相关内容。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3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0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连宗敏	境内自然人	17.02%	40,361,915	40,361,915	30,271,436	10,090,479	不适用	0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5%	30,000,000	-40,146,515	0	30,000,000	质押	30,000,000
邱艳芳	境内自然人	3.20%	7,579,939	-116	0	7,579,939	不适用	0
陈双庆	境内自然人	1.79%	4,240,101	0	0	4,240,101	不适用	0
张席中夏	境内自然人	1.01%	2,400,000	0	0	2,400,000	不适用	0
寇玲	境内自然人	0.88%	2,081,028	0	0	2,081,028	不适用	0

彭学筹	境内自然人	0.83%	1,969,400	0	0	1,969,400	不适用	0
朱泽钦	境内自然人	0.72%	1,708,316	0	0	1,708,316	不适用	0
王楚兰	境内自然人	0.62%	1,459,047	0	0	1,459,047	冻结	1,459,047
方业坚	境内自然人	0.58%	1,381,300	1,381,300	0	1,381,3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连宗敏女士、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连宗濠先生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连宗敏	10,090,479	人民币普通股	10,090,479					
邱艳芳	7,579,939	人民币普通股	7,579,939					
陈双庆	4,240,101	人民币普通股	4,240,101					
张席中夏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寇玲	2,081,028	人民币普通股	2,081,028					
彭学筹	1,969,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9,400					
朱泽钦	1,708,316	人民币普通股	1,708,316					
王楚兰	1,459,047	人民币普通股	1,459,047					
方业坚	1,38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连宗敏女士、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连宗濠先生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陈双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240,101 股；股东寇玲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20,00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61,028 股；股东彭学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969,400 股；股东朱泽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708,316 股；股东方业坚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81,3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连宗敏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中连威纳（深圳）冷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连宗敏
变更日期	2024 年 09 月 25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情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同一实际控制下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及相关公告。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 年 09 月 27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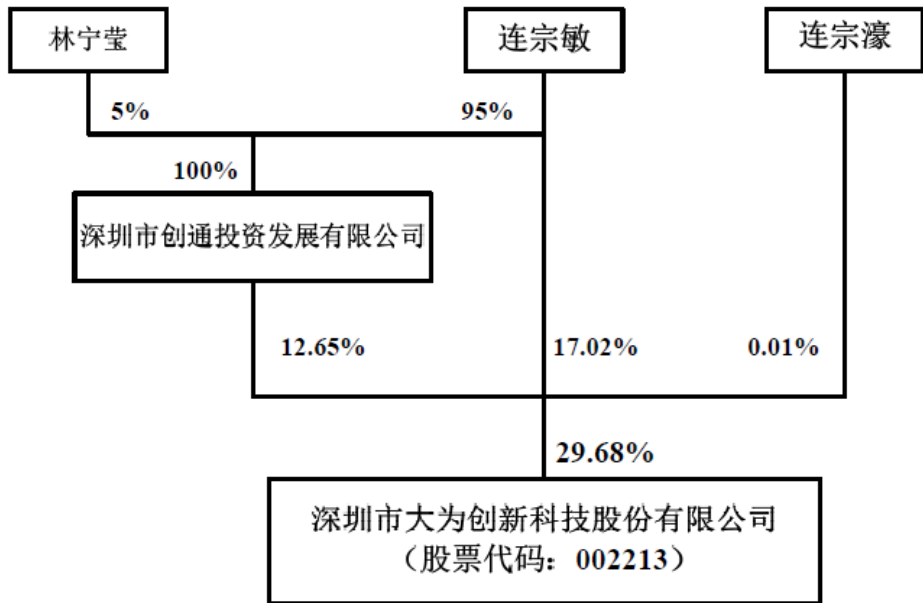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连宗敏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席、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百富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中连威纳（深圳）冷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皓审字[2025]000007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俊祥、卓丽婷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为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为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为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商誉减值事项
- 3.存货跌价准备事项

（一）收入确认事项

1.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三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41。

除了保持生产车用缓速器业务外，大为股份已重点拓展半导体存储和智能终端业务，布局锂电新能源产业链，2024 年度，大为股份合并营业收入金额为 104,704.99 万元。若收入的确认存在舞弊或者错报，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由于收入为大为股份关键指标，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以及询问管理层，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进而评估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执行各领域确认收入的穿行测试和实质性核查程序：从采购订单、销售、物流、交货、开票、付款等业务流、票据流、资金流等各方面予以取证，评价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 （4）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5）了解管理层进入新业务领域的动因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方向，评价新业务领域是否符合大为股份当前总体规划，对新业务领域重大客户进行背景调查，核查客户的基本资料，并根据其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规模、经营范围、网页简介等是否与大为股份交易内容及交易规模是否匹配，重点核查其股东及高管人员及其涉及的公司是否与大为股份及其高管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关联关系；
- （6）对主要客户交易额、应收账款余额以及新增业务领域的重大客户交易额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核查相关资料，对重大客户进行访谈等审计程序以此确认账面收入是否真实准确；
-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商誉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商誉减值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三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1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为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633.31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560.00 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管理层通过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预测可收回金额涉及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管理层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由于相关减值评估与测试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商誉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2）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及利润率与相关子公司的过往业绩、董事会批准的财务预算、近期的商业机会报告、行业研究报告和行业统计数据等进行比较，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 （3）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 （4）利用估值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大为股份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

（三）存货跌价准备事项

1. 事项描述

存货跌价准备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为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0,108.05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283.41 万元。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涉及估计售价、至完工及实现销售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重大估计，具有较高的不确定性。由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存货跌价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
- （2）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复核，检查是否按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执行，核实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3）对比同行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评价管理层存货跌价计提的合理性；
- （4）获取存货库龄明细表，结合产品的特点，对库龄较长的存货产生原因进行检查，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 （5）抽样检查存货期后销售和使用情况，复核管理层对于可变现净值估计的重要假设；
- （6）结合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识别残次冷背情况。

四、其他信息

大为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大为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大为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大为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为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为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为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为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大为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周俊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卓丽婷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690,296.66	269,587,001.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92,402.90	
应收票据	15,796,339.14	17,070,277.51
应收账款	36,365,599.60	38,089,256.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69,712.14	14,051,204.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028,231.28	20,290,226.34
其中：应收利息	282,223.15	688,832.77
应收股利		1,411,160.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246,441.09	94,997,139.2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90,260.68	2,169,375.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608,242.91	7,565,420.83
流动资产合计	486,387,526.40	463,819,901.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8,132,755.90	49,913,323.10
固定资产	12,455,267.65	12,765,195.24
在建工程	44,194,138.01	33,526,239.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24,913.56	2,236,998.65
无形资产	41,546,216.12	43,510,163.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377,823.3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50,733,074.25	63,933,074.25
长期待摊费用	816,705.05	2,442,597.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9,234.58	5,755,69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148,871.10	47,601,469.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978,999.61	266,684,758.86
资产总计	780,366,526.01	730,504,660.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1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267,258.79	16,422,957.08
应付账款	24,426,076.05	14,643,433.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5,740,834.48	5,724,672.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85,784.86	6,632,511.93
应交税费	335,620.09	227,909.68
其他应付款	28,984,436.39	44,851,795.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295,721.78	2,156,192.64
其他流动负债	6,203,966.50	2,336,377.01
流动负债合计	203,039,698.94	108,995,849.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80,957.33	248,263.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09,087.92	258,167.07
递延收益	150,000.00	44,23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4,858.46	1,533,101.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4,903.71	7,083,768.05
负债合计	210,354,602.65	116,079,617.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7,155,000.00	237,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8,562,548.67	285,983,131.16
减：库存股	6,673,186.80	9,712,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4,178,974.10	3,465,679.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7,577.61	937,577.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024,627.42	89,431,674.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185,541.00	607,355,562.79
少数股东权益	4,826,382.36	7,069,479.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011,923.36	614,425,04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0,366,526.01	730,504,660.44

法定代表人：连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小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丽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728,215.37	210,342,463.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92,402.90	
应收票据	14,663,219.07	17,070,277.51
应收账款	26,252,268.43	17,068,554.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60,146.90	834,292.41
其他应收款	289,301,229.39	186,836,698.56
其中：应收利息	282,223.15	688,832.77
应收股利		1,411,160.49
存货	25,613,056.29	22,543,886.3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910,260.68	2,169,375.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9,640.79	786,204.22
流动资产合计	503,010,439.82	457,651,752.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2,655,177.39	191,115,70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8,132,755.90	49,913,323.10
固定资产	8,372,985.63	8,921,991.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63,371.45	1,881,742.42
无形资产	4,237,412.73	4,443,694.6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0,412.48	1,842,66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0,842.86	470,43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792,958.44	263,589,557.92
资产总计	769,803,398.26	721,241,310.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267,258.79	16,422,957.08
应付账款	21,673,086.91	13,266,271.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3,866.72	333,188.74
应付职工薪酬	4,982,802.92	3,544,381.92
应交税费	202,153.73	139,632.27
其他应付款	34,778,929.38	15,828,123.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02,271.69	2,067,290.95
其他流动负债	302,252.49	1,501,415.84

流动负债合计	104,162,622.63	54,103,26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26,143.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09,087.92	258,167.07
递延收益	150,000.00	44,23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0,842.86	470,435.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6,074.64	772,838.61
负债合计	110,538,697.27	54,876,100.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7,155,000.00	237,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001,159.35	286,839,866.68
减：库存股	6,673,186.80	9,712,5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88,817.90	26,788,817.90
未分配利润	111,992,910.54	125,199,025.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9,264,700.99	666,365,21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9,803,398.26	721,241,310.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47,049,947.63	732,681,202.61
其中：营业收入	1,047,049,947.63	732,681,202.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7,109,819.65	742,610,527.75
其中：营业成本	1,010,873,472.03	693,785,581.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		

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95,969.80	1,173,578.08
销售费用	13,887,540.48	8,428,883.75
管理费用	41,770,797.66	36,370,308.48
研发费用	9,738,149.54	6,493,873.59
财务费用	-956,109.86	-3,641,697.40
其中：利息费用	1,235,062.84	1,093,079.71
利息收入	2,380,310.68	6,678,210.03
加：其他收益	1,179,696.77	417,786.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3,554.52	140,029.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9,743.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02.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5,608.28	-3,159,687.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42,458.19	-52,416,447.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41.86	47,720.7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500,642.44	-64,899,922.93
加：营业外收入	248,101.85	529,174.17
减：营业外支出	1,014,479.94	307,794.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267,020.53	-64,678,543.10
减：所得税费用	-142,194.18	2,122,347.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24,826.35	-66,800,890.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24,826.35	-66,800,890.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07,047.08	-66,626,052.31
2.少数股东损益	282,220.73	-174,837.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3,294.58	596,082.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3,294.58	596,082.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3,294.58	596,082.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3,294.58	596,082.9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411,531.77	-66,204,80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693,752.50	-66,029,969.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220.73	-174,837.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51	-0.28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51	-0.28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连宗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小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丽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670,960.95	62,599,126.58
减：营业成本	65,130,473.15	42,014,384.51
税金及附加	1,059,867.63	1,014,920.14
销售费用	7,404,641.97	3,462,731.78
管理费用	24,204,546.18	22,470,615.57
研发费用	1,021,471.73	1,039,823.36
财务费用	-940,882.99	-5,004,227.55
其中：利息费用	406,147.71	351,320.32
利息收入	1,413,986.27	5,355,190.55
加：其他收益	137,998.75	198,781.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07,890.80	242.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402.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4,156.59	-785,110.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45,618.03	-5,045,194.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5	47,373.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90,684.44	-7,983,027.85
加：营业外收入	188,230.42	528,994.17
减：营业外支出	1,003,661.15	305,630.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06,115.17	-7,759,663.79
减：所得税费用		-18,787.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6,115.17	-7,740,875.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6,115.17	-7,740,875.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06,115.17	-7,740,875.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9,347,663.83	750,808,052.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0,020.92	6,938,196.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52,743.36	7,845,37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770,428.11	765,591,62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0,997,249.58	737,502,503.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71,891.56	31,138,407.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41,338.73	19,995,70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96,433.59	17,131,50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106,913.46	805,768,12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3,514.65	-40,176,5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7,956.10	6,832,043.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621.32	86,76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9,167,956.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87,59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25,168.22	16,086,76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58,977.61	91,468,635.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18,977.61	93,368,63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93,809.39	-77,281,86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1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	2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0.00	30,71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0	79,49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1,518.17	3,558,337.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2,360.72	3,669,79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13,878.89	86,725,12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6,121.11	-56,012,628.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5,325.89	673,039.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71,152.26	-172,797,958.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382,699.95	440,180,65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553,852.21	267,382,699.9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998,029.90	54,734,72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679,724.05	54,505,10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677,753.95	109,239,828.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653,016.31	17,106,112.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17,006.56	13,979,73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4,594.85	4,269,451.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020,935.97	207,738,39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885,553.69	243,093,69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07,799.74	-133,853,865.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168,134.5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7,956.10	6,832,043.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000.00	100,200.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87,59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00,546.90	16,100,379.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817.05	410,82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48,817.05	12,310,82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1,729.85	3,789,55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1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	10,71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152.75	166,540.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8,168.72	3,467,595.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0,321.47	23,534,13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678.53	-12,821,63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546,391.36	-142,885,94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138,162.28	351,024,109.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591,770.92	208,138,162.2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37, 250, 000. 00				285, 983, 131. 16	9,71 2,50 0.00	3,46 5,67 9.52		937, 577. 61		89,4 31,6 74.5 0		607, 355, 562. 79	7,06 9,47 9.74	614, 425, 042. 53
加 ：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37, 250, 000. 00				285, 983, 131. 16	9,71 2,50 0.00	3,46 5,67 9.52		937, 577. 61		89,4 31,6 74.5 0		607, 355, 562. 79	7,06 9,47 9.74	614, 425, 042. 5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 95,0 00.0 0				2,57 9,41 7.51	- 3,03 9,31 3.20	713, 294. 58				- 48,4 07,0 47.0 8		- 42,1 70,0 21.7 9	- 2,24 3,09 7.38	- 44,4 13,1 19.1 7

少以 “—”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713, 294. 58				- 48,4 07,0 47.0 8		- 47,6 93,7 52.5 0	282, 220. 73	- 47,4 11,5 31.7 7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95,0 00.0 0				3,16 1,29 2.67	- 3,03 9,31 3.20							6,10 5,60 5.87		6,10 5,60 5.87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者 权益的 金额	- 95,0 00.0 0				3,16 1,29 2.67	- 3,03 9,31 3.20							6,10 5,60 5.87		6,10 5,60 5.87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581,875.16								- 581,875.16	- 2,525,318.11	- 3,107,193.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155,000.00				288,562,548.67	6,673,186.80	4,178,974.10		937,577.61		41,024,627.42		565,185,541.00	4,826,382.36	570,011,923.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6,000,000.00				276,124,384.02		2,869,596.57		937,577.61		156,057,726.81		671,989,285.01	9,387,025.00	681,376,31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6,000,000.00				276,124,384.02		2,869,596.57		937,577.61		156,057,726.81		671,989,285.01	9,387,025.00	681,376,31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250,000.00				9,858,747.14	9,712,500.00	596,082.95				-66,626,052.31		-64,633,722.22	-2,317,545.26	-66,951,267.48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6,082.95					-66,626,052.31		-66,029,969.36	-174,837.87	-66,204,807.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0,000.00				9,858,747.14	9,712,500.00							1,396,247.14	9,852.86	1,406,1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50,000.00				8,462,500.00								9,712,500.00		9,712,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06,100.00	9,712,500.00							-8,306,400.00		-8,306,400.00
4. 其他					-9,852.86								-9,852.86	9,852.86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2,15 2,56 0.25	- 2,15 2,56 0.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250,000.00				285,983,131.16	9,712,500.00	3,465,679.52		937,577.61		89,431,674.50		607,355,562.79	7,069,479.74	614,425,042.5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7,250,000.00				286,839,866.68	9,712,500.00			26,788,817.90	125,199,025.71		666,365,21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7,250,000.00				286,839,866.68	9,712,500.00			26,788,817.90	125,199,025.71		666,365,21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95,000.00				3,161,292.67	-3,039,313.20				-13,206,115.17		-7,100,509.30

少以 “一”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13,206 ,115.1 7		- 13,206 ,115.1 7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95,000 .00				3,161, 292.67	- 3,039, 313.20						6,105, 605.87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 95,000 .00				3,161, 292.67	- 3,039, 313.20						6,105, 605.87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155,000.00				290,001,159.35	6,673,186.80			26,788,817.90	111,992,910.54		659,264,700.9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6,000,000.00				276,971,266.68				26,788,817.90	132,939,901.56		672,699,98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6,000,000.00				276,971,266.68				26,788,817.90	132,939,901.56		672,699,98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				9,868,600.00	9,712,500.00				-7,740,875.85		-6,334,77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40,875.85		-7,740,875.85
（二）所	1,250,000.00				9,868,600.00	9,712,500.00						1,406,100.00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50,000.00				8,462,500.00							9,712,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06,100.00	9,712,500.00						-8,306,4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7,250,000.00				286,839,866.68	9,712,500.00			26,788,817.90	125,199,025.71		666,365,210.2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曾用名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25 日前），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深圳市特尔佳运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24722471U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3715.5 万股，注册资本为 23715.5 万元，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A1406，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连宗敏女士。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新能源+汽车”、“半导体存储+智能终端”两大业务。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机械电子产品的代理；运输设备维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木炭、薪柴销售；木材收购；电池销售；云母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选矿；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矿物洗选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运输科技产品、机械电子产品及相关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机械设备加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9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④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

	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信用损失风险较高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押金备用金组合	押金备用金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合同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质保金	本组合为质保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 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 (如适用), 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 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 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 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

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④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证列示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较低者
软件	3 年	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益期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10 年	按照受益年限摊销
云端服务费	3 年	按照受益年限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

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依据该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寄售方式销售收入

本公司生产并销售的产成品，在取得购买方的上线结算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改装方式销售收入

本公司生产并用于改装车辆销售的产成品，改装车辆安装完毕，取得购买方验收合格单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3) 其他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其他产成品，取得购买方签收货物的有效凭据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①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②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 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 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 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

①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 ②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③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②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 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 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 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 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 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 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 (或其组成部分) 的信用风险敞口时, 可以在该金融工具 (或其组成部分) 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 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 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 (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 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 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转让库存股时, 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 计入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本公司注销库存股时, 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 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 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具体而言, 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 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 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 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 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 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 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 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 以成本计量, 其中存货的成本, 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 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 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 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勘探开发支出

勘探开发支出是指在地质勘查活动中所发生的支出，以矿区为核算对象。

本公司在勘探过程中，钻探、坑探完成后，如果确定该活动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直接费用化；如果确定该活动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其发生的勘探开发支出进行资本化。

如果未能确定该勘探活动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勘查完成后一年内予以暂时资本化。一年后仍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勘探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1）该勘探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2）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本年度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4 年度)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186,356.52
营业成本	186,356.52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销售费用	8,522,958.48	-94,074.73	8,428,883.75
营业成本	693,691,506.52	94,074.73	693,785,581.2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 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土地使用税	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3 元/平、5 元/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0%
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16.5%

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	20%
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20%
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	20%
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所得税

1) 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政策：

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利得税两级制”法案，法团首 200 万港币利润的税率为 8.25%，期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缴纳。利得税两级制会惠及有应评税利润的合格企业，不论其规模。

（2）增值税

1)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24 号文、国税发〔2012〕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12 号文等文件精神，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退”办法。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具体规定，不同产品适用不同的退税率。公司经营的产品出口退税率为 13%（2019 年 4 月 1 日起）。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生产软件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相关规定，享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2)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24 号文、国税发〔2012〕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12 号文等文件精神，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具体规定，不同产品适用不同的退税率。公司经营的产品出口退税率为 13%（2019 年 4 月 1 日起）。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可免征增值税。

3)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24 号文、国税发〔2012〕39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12 号文等文件精神，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退”办法。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具体规定，不同产品适用不同的退税率。公司经营的产品出口退税率为 13%（2019 年 4 月 1 日起）。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04,523,852.21	267,381,544.94
其他货币资金	8,166,444.45	2,205,456.59
合计	312,690,296.66	269,587,001.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288,954.04	5,425,640.85

其他说明：

2、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衍生工具	92,402.90	
合计	92,402.9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796,339.14	17,070,277.51
合计	15,796,339.14	17,070,277.5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796,339.14	100.00%			15,796,339.14	17,070,277.51	100.00%			17,070,277.51
其中：										
其中：										

合计	15,796,339.14	100.00%			15,796,339.14	17,070,277.51				17,070,277.51
----	---------------	---------	--	--	---------------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71,660.30
合计	9,271,660.3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657,143.36	40,198,249.29
6 个月以内	35,097,807.11	37,432,005.03
7-12 个月	559,336.25	2,766,244.26

1 至 2 年	3,172,568.27	
2 至 3 年		63,405.55
3 年以上	531,545.83	468,140.28
3 至 4 年	63,405.55	468,140.28
5 年以上	468,140.28	
合计	39,361,257.46	40,729,795.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85,866.26	7.33%	2,885,866.26	100.00%		2,354,320.43	5.78%	2,354,320.4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475,391.20	92.67%	109,791.60	0.30%	36,365,599.60	38,375,474.69	94.22%	286,218.51	0.75%	38,089,256.18
其中：										
账龄组合	36,475,391.20	92.67%	109,791.60	0.30%	36,365,599.60	38,375,474.69	94.22%	286,218.51	0.75%	38,089,256.18
关联方组合										
合计	39,361,257.46	100.00%	2,995,657.86	7.61%	36,365,599.60	40,729,795.12	100.00%	2,640,538.94	6.48%	38,089,256.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885,866.2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作商一	2,354,320.43	2,354,320.43	2,354,320.43	2,354,320.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作商二			531,545.83	531,545.83	100.00%	客户已申请破产清算
合计	2,354,320.43	2,354,320.43	2,885,866.26	2,885,866.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6,475,391.20	109,791.60	0.30%
关联方组合			

合计	36,475,391.20	109,791.6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4,320.43	531,545.83				2,885,866.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218.51	29,185.18	216,052.09		10,440.00	109,791.60
合计	2,640,538.94	560,731.01	216,052.09		10,440.00	2,995,657.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652,376.52		8,652,376.52	21.42%	
第二名	8,409,707.87	100,000.00	8,509,707.87	21.06%	5,000.00
第三名	5,279,466.84		5,279,466.84	13.07%	
第四名	3,499,773.18		3,499,773.18	8.66%	
第五名	2,354,320.43		2,354,320.43	5.83%	2,354,320.43
合计	28,195,644.84	100,000.00	28,295,644.84	70.04%	2,359,320.43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038,169.14	47,908.46	990,260.68	2,283,552.93	114,177.64	2,169,375.29
合计	1,038,169.14	47,908.46	990,260.68	2,283,552.93	114,177.64	2,169,375.2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8,169.14	100.00%	47,908.46	5.00%	990,260.68	2,283,552.93	100.00%	114,177.64	5.00%	2,169,375.29
其中：										
账龄组合	1,038,169.14	100.00%	47,908.46	5.00%	990,260.68	2,283,552.93	100.00%	114,177.64	5.00%	2,169,375.29
合计	1,038,169.14	100.00%	47,908.46	5.00%	990,260.68	2,283,552.93	100.00%	114,177.64	5.00%	2,169,37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38,169.14	47,908.46	5.00%
合计	1,038,169.14	47,908.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3,286.56	69,555.74		根据合同条款调整
合计	3,286.56	69,555.74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2,223.15	688,832.77
应收股利		1,411,160.49
其他应收款	12,746,008.13	18,190,233.08
合计	13,028,231.28	20,290,226.3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存款利息	282,223.15	688,832.77
合计	282,223.15	688,832.77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11,160.49
合计		1,411,160.4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股利坏账准备	156,795.61		156,795.61			
合计	156,795.61		156,795.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689,256.68	2,965,489.59
应收股权转让款	8,872,043.90	13,868,263.39
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4,277,212.36	1,802,412.24
其他	120,740.84	153,815.14
合计	15,959,253.78	18,789,980.36

2）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30,743.89	18,069,998.47
6 个月以内	4,526,916.31	5,329,113.57
7-12 个月	1,603,827.58	12,740,884.90
1 至 2 年	9,182,915.10	92,000.00
2 至 3 年	30,000.00	33,822.31
3 年以上	615,594.79	594,159.58
3 至 4 年	23,822.31	541,454.08
4 至 5 年	8,000.00	
5 年以上	583,772.48	52,705.50
合计	15,959,253.78	18,789,980.36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67,871.48	65.59%	3,205,995.65	30.63%	7,261,875.8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1,382.30	34.41%	7,250.00	0.13%	5,484,132.30	18,789,980.36	100.00%	599,747.28	3.19%	18,190,233.08
其中：										
账龄组合	2,802,125.62	17.56%	7,250.00	0.26%	2,794,875.62	15,824,490.77	84.22%	599,747.28	3.79%	15,224,743.49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2,689,256.68	16.85%			2,689,256.68	2,965,489.59	15.78%			2,965,489.59
合计	15,959,253.78	100.00%	3,213,245.65	20.13%	12,746,008.13	18,789,980.36	100.00%	599,747.28	3.19%	18,190,233.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05,995.6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作商一			8,872,043.90	1,774,408.78	20.00%	预计不能全部收回
合作商二			821,203.54	656,962.83	80.00%	预计不能全部收回
合作商三			774,624.04	774,624.04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10,467,871.48	3,205,995.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25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802,125.62	7,250.00	0.26%
合计	2,802,125.62	7,25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备用金组合	2,689,256.68		
合计	2,689,256.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9,747.28			599,747.2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595,018.73		595,018.73	
本期计提	3,625.00		2,625,203.52	2,628,828.52
本期转回	1,103.55			1,103.55
本期核销			14,376.80	14,376.80
其他变动			150.20	150.2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50.00		3,205,995.65	3,213,245.6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5,995.65				3,205,995.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9,747.28	3,625.00	1,103.55	14,376.80	580,641.93	7,250.00
合计	599,747.28	3,209,620.65	1,103.55	14,376.80	580,641.93	3,213,245.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4,376.8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额
第一名	应收股权转让款	8,872,043.90	1-2 年	55.59%	1,774,408.78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6 个月以内	9.40%	
第三名	往来款	821,203.54	7-12 个月	5.15%	656,962.83
第四名	往来款	808,791.61	6 个月以内	5.07%	
第五名	往来款	774,624.04	7-12 个月	4.85%	774,624.04
合计		12,776,663.09		80.06%	3,205,995.6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69,712.14	100.00%	11,149,461.12	79.35%
1 至 2 年			2,901,743.54	20.65%
合计	3,569,712.14		14,051,204.6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960,146.90	54.91	2024 年	合同履约未完成
第二名	799,557.52	22.4	2024 年	合同履约未完成
第三名	660,265.49	18.5	2024 年	合同履约未完成
第四名	100,000.00	2.8	2024 年	合同履约未完成
第五名	45,861.99	1.28	2024 年	合同履约未完成
合计	3,565,831.90	99.89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849,894.65	9,055,467.20	24,794,427.45	47,978,262.66	8,655,807.45	39,322,455.21
在产品	2,380,871.69		2,380,871.69	92,217.06		92,217.06
库存商品	45,382,858.72	1,734,616.45	43,648,242.27	34,714,240.09	2,527,235.95	32,187,004.14
发出商品	4,168,040.02	179,257.73	3,988,782.29	4,228,112.97	308,388.87	3,919,724.10
委托加工物资	678,041.85		678,041.85	6,358,269.25	1,121,508.88	5,236,760.37
自制半成品	14,620,835.06	1,864,759.52	12,756,075.54	16,702,345.56	2,463,367.20	14,238,978.36
合计	101,080,541.99	12,834,100.90	88,246,441.09	110,073,447.59	15,076,308.35	94,997,139.2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655,807.45	1,579,178.50		1,179,518.75		9,055,467.20
库存商品	2,527,235.95	6,544,005.47		7,336,624.97		1,734,616.45
自制半成品	2,463,367.20	689,523.44		1,288,131.12		1,864,759.52
发出商品	308,388.87	177,386.58		306,517.72		179,257.73
委托加工物资	1,121,508.88	18,633.38		1,140,142.26		
合计	15,076,308.35	9,008,727.37		11,250,934.82		12,834,100.9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额	10,174,976.53	3,921,335.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2,190,799.87	3,456,241.61
待转承销费用	3,242,466.51	187,844.19
合计	15,608,242.91	7,565,420.83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经董事会决议拟长期持有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经董事会决议拟长期持有	

其他说明：

2021 年 5 月 14 日，大为股份与深圳市弘德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合资协议，双方合作设立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大为股份认缴出资额 5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为 5,000.00 万元，大为股份实缴金额为 500.00 万元。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514,395.54			74,514,395.5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4,514,395.54			74,514,395.5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601,072.44			24,601,072.44
2.本期增加金额	1,780,567.20			1,780,567.20
(1) 计提或摊销	1,780,567.20			1,780,567.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381,639.64			26,381,639.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132,755.90			48,132,755.90
2.期初账面价值	49,913,323.10			49,913,323.1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455,267.65	12,765,195.2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455,267.65	12,765,195.2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81,079.08	10,971,401.50	2,420,593.27	4,636,440.29	29,609,514.14
2.本期增加金额		435,273.71	696,351.40	241,445.80	1,373,070.91
（1）购置		435,273.71	696,351.40	241,445.80	1,373,070.9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8,058.37	258,784.48	19,173.27	586,016.12
（1）处置或报废		308,058.37	258,784.48	19,173.27	586,016.12
4.期末余额	11,581,079.08	11,098,616.84	2,858,160.19	4,858,712.82	30,396,568.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95,296.08	6,979,234.88	1,415,066.18	3,482,146.40	16,271,743.54
2.本期增加	275,280.36	447,208.95	340,490.83	479,402.39	1,542,382.53

金额					
（1）计提	275,280.36	447,208.95	340,490.83	479,402.39	1,542,382.53
3.本期减少金额		28,443.94	245,845.26	16,946.36	291,235.56
（1）处置或报废		28,443.94	245,845.26	16,946.36	291,235.56
4.期末余额	4,670,576.44	7,397,999.89	1,509,711.75	3,944,602.43	17,522,890.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72,575.36			572,575.36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54,164.59			154,164.59
（1）处置或报废		154,164.59			154,164.59
4.期末余额		418,410.77			418,410.7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10,502.64	3,282,206.18	1,348,448.44	914,110.39	12,455,267.65
2.期初账面价值	7,185,783.00	3,419,591.26	1,005,527.09	1,154,293.89	12,765,195.24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194,138.01	33,526,239.06
合计	44,194,138.01	33,526,239.0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年产 4 万吨碳酸锂一期厂房建设	42,027,130.82		42,027,130.82	33,096,239.06		33,096,239.06
郴州锂电选矿工程项目	2,167,007.19		2,167,007.19	430,000.00		430,000.00
合计	44,194,138.01		44,194,138.01	33,526,239.06		33,526,239.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年产 4 万吨碳酸锂一期厂房建设	303,831,405.20	33,096,239.06	8,930,891.76			42,027,130.82	13.83 %	13.83 %				其他
郴州锂电	3,343,500.00	430,000.00	1,737,007.19			2,167,007.19	64.81 %	64.81 %				其他

选矿工程 项目												
合计	307,174,905.20	33,526,239.06	10,667,898.95			44,194,138.0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447,477.28	6,447,477.28
2.本期增加金额	7,282,210.23	7,282,210.23
租赁	7,282,210.23	7,282,210.2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729,687.51	13,729,687.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10,478.63	4,210,478.63
2.本期增加金额	2,894,295.32	2,894,295.32
(1) 计提	2,894,295.32	2,894,295.3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104,773.95	7,104,773.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24,913.56	6,624,913.56
2.期初账面价值	2,236,998.65	2,236,998.6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930,276.79	11,260,778.26		3,106,138.87	56,297,193.9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1,930,276.79	11,260,778.26		3,106,138.87	56,297,193.9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66,060.99	4,903,127.20		2,855,598.12	10,324,786.31
2.本期增加金额	844,474.32	1,020,886.68		98,586.69	1,963,947.69
(1) 计提	844,474.32	1,020,886.68		98,586.69	1,963,947.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10,535.31	5,924,013.88		2,954,184.81	12,288,734.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462,243.80			2,462,243.8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462,243.80			2,462,243.8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519,741.48	2,874,520.58		151,954.06	41,546,216.12
2.期初账面价值	39,364,215.80	3,895,407.26		250,540.75	43,510,163.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333,074.25					76,333,074.25
合计	76,333,074.25					76,333,074.2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400,000.00	13,200,000.00				25,600,000.00
合计	12,400,000.00	13,200,000.00				25,600,00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对与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含商誉资产组是否发生了减值。

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然后将所估计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资产组是否发生了减值。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等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与收购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经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合并层面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发生减值。

本次测试的方法为收益法，采用的具体方法为税前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本次测试的折现率为税前折现率，利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计算。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键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预测期 2025 年至 2029 年预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4.81%、2.78%、2.21%、1.19%、0.00%	0%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5.24%

注：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利用了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出具的中林评字【2025】60 号评估结果。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35,012.05	284,456.64	1,871,227.08		748,241.61

云端服务费	107,585.36		39,121.92		68,463.44
合计	2,442,597.41	284,456.64	1,910,349.00		816,705.05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0,378.75	40,248.80	733,576.96	62,545.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4,630.29	83,657.57	7,147.64	1,786.91
可抵扣亏损	23,728,505.80	5,167,086.37	22,961,547.02	5,128,738.43
信用减值损失	32,635.63	1,631.78	32,582.20	1,792.01
租赁负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76,679.11	1,656,610.06	2,243,338.24	560,834.55
合计	31,032,829.58	6,949,234.58	25,978,192.06	5,755,697.5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74,520.58	718,630.14	3,895,407.24	973,851.81
使用权资产	6,624,913.56	1,656,228.32	2,236,998.63	559,249.66
内部交易未实现亏损				
合计	9,499,434.14	2,374,858.46	6,132,405.87	1,533,101.47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9,234.58		5,755,697.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4,858.46		1,533,101.47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278,553.06	26,742,301.07
可抵扣亏损	136,775,475.26	106,796,857.66
合计	184,054,028.32	133,539,158.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680,958.50	691,480.25	
2026 年	742,559.16	742,559.16	
2027 年	8,165,675.16	13,320,631.51	
2028 年	38,244,089.82	37,172,858.85	
2029 年	32,572,460.39	3,493,101.29	
2030 年	5,074,983.06	5,074,983.06	
2031 年	4,992,688.51	4,992,688.51	
2032 年	6,746,745.39	8,365,125.19	
2033 年	32,943,429.84	32,943,429.84	
2034 年	6,611,885.43		
合计	136,775,475.26	106,796,857.66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665,327.46		2,665,327.46	802,796.32		802,796.32
勘探开发成本	69,483,543.64		69,483,543.64	46,798,673.49		46,798,673.49
合计	72,148,871.10		72,148,871.10	47,601,469.81		47,601,469.81

其他说明：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136,444.45	8,136,444.45	定期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2,204,301.58	2,204,301.58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9,271,660.30	9,271,660.30	质押	银行质押票据	14,645,202.21	14,645,202.21	质押	银行质押票据和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11,481,237.08	6,905,510.54	抵押	抵押贷款	11,481,237.08	7,180,790.90	抵押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57,364,955.30	34,615,066.87	抵押	抵押贷款	57,364,955.30	35,988,334.87	抵押	抵押贷款
合计	86,254,297.13	58,928,682.16			85,695,696.17	60,018,629.56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
保证借款	31,500,000.00	15,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16,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 2024 年 11 月 29 日，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00.00 万元，年利率 2.8%；2024 年 12 月 24 日，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900.00 万元，年利率 2.6%。以上借款保证人均均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1,000.00 万元。
- 2) 2024 年 12 月 27 日，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年利率 2.7%，保证人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经营周转，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1,000.00 万元。
- 3) 2024 年 1 月 5 日，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00.00 万元，年利率 3.8%，保证人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向上游采购，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100.00 万元。
- 4) 2024 年 1 月 5 日，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50.00 万元，年利率 3.8%，保证人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50.00 万元。
- 5) 2024 年 11 月 29 日，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100.00 万元，年利率 2.8%；2024 年 12 月 24 日，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900.00 万元，年利率 2.6%。以上借款保证人均均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1,000.00 万元。
- 6) 2024 年 1 月 5 日，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 50.00 万元，年利率 3.8%。借款用于支付货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为 5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267,258.79	16,422,957.08
合计	29,267,258.79	16,422,957.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3,079,684.31	14,643,433.02
应付加工费	1,240,256.84	
应付运费	106,134.90	
合计	24,426,076.05	14,643,433.0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8,984,436.39	44,851,795.79
合计	28,984,436.39	44,851,795.79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8,947,166.2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199,216.80	9,712,500.00
应付代理进口采购费用	2,340,397.41	2,014,914.98
押金及保证金	1,932,800.56	2,011,587.39
中介费及预提费用	1,751,225.88	1,789,663.41
往来款	16,695,329.87	256,295.42
其他	65,465.87	119,668.37
合计	28,984,436.39	44,851,795.7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价款	45,740,834.48	5,724,672.71
合计	45,740,834.48	5,724,672.7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32,511.93	39,267,433.31	37,202,540.41	8,697,404.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2,809.15	1,893,165.47	29,643.68
三、辞退福利		800,599.34	741,862.99	58,736.35
合计	6,632,511.93	41,990,841.80	39,837,568.87	8,785,784.8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85,522.97	36,259,988.64	34,253,015.23	7,992,496.38
2、职工福利费	36,771.25	1,407,026.22	1,396,797.47	47,000.00
3、社会保险费		619,696.57	619,696.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8,840.50	538,840.50	
工伤保险费		52,302.85	52,302.85	
生育保险费		28,553.22	28,553.22	
4、住房公积金		491,283.31	491,283.3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0,217.71	489,438.57	441,747.83	657,908.45
合计	6,632,511.93	39,267,433.31	37,202,540.41	8,697,404.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34,589.64	1,804,945.96	29,643.68
2、失业保险费		88,219.51	88,219.51	
合计		1,922,809.15	1,893,165.47	29,643.68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992.84	63,426.53
企业所得税	56,140.88	10,276.78
个人所得税	89,014.38	88,873.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12.74	4,739.60
教育费附加	2,748.32	2,006.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32.20	1,337.73
印花税	93,816.47	55,601.05
其他	662.26	1,647.61
合计	335,620.09	227,909.68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95,721.78	2,156,192.64
合计	27,295,721.78	2,156,192.64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203,966.50	1,252,547.92

低信用等级票据背书支付的款项		1,083,829.09
合计	6,203,966.50	2,336,377.0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23 年 3 月 17 日，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 500.00 万元，借款利率 4%，借款期限为 2 年，保证人为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支付员工工资、场地租金、税款、采购货款等日常经营周转用途。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0.00 万元。

2) 2023 年 12 月 28 日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一次性额度借款合同。2024 年 1 月 4 日收到借款 600.00 万元、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借款 400.00 万元，借款利率均为 3.2%，借款到期日期均为 2025 年 6 月 21 日，根据《交通银行借款额度使用申请书》取得借款，借款用于主营业务及相关经营费用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000.00 万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0.00 万元。

3) 2023 年 12 月 28 日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一次性额度借款合同。2024 年 1 月 3 日收到借款 400.00 万元、2024 年 5 月 31 日收到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利率均为 3.2%，借款到期日期均为 2025 年 6 月 21 日，保证人为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借款用于主营业务及相关经营费用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000.00 万元，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 0.00 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租赁	7,151,499.80	2,416,182.21
未确认融资费用	-474,820.69	-11,726.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95,721.78	-2,156,192.64
合计	4,380,957.33	248,263.57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44,518.45 元。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09,087.92	258,167.07	
合计	409,087.92	258,167.0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235.94	150,000.00	44,235.94	150,000.00	
合计	44,235.94	150,000.00	44,235.94	150,000.00	--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7,250,000.00				-95,000.00	-95,000.00	237,155,000.00

其他说明：

（1）公司 2023 年度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本期存在激励对象离职进行股票回购注销。截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止，公司向 3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股票回购款人民币 738,150.00 元，其中减少股本人民币 95,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43,150.00 元。股票注销回购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五、股份支付。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份数是 237,180,940.00 股，其与实收资本（股本）的差异主要是月底行权的资金次月到账，但公司的实收资本（股本）确认时点以行权资金到账时间为准。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4,577,031.16		1,225,025.16	283,352,006.00
其他资本公积	1,406,100.00	3,804,442.67		5,210,542.67
合计	285,983,131.16	3,804,442.67	1,225,025.16	288,562,548.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合计减少 1,225,025.16 元，其中减少 643,150.00 元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5、股本及十五、股份支付；减少 581,875.16 元系本公司收购少数股东深圳市石头新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深圳市为石硅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由 51.00%增至 100.00%导致。

(2)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五、股份支付。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9,712,500.00		3,039,313.20	6,673,186.80
合计	9,712,500.00		3,039,313.20	6,673,186.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合计减少 3,039,313.20 元，其中减少 738,150.00 元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5、股本及十五、股份支付；减少 2,301,163.20 元系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6160 万股导致，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十五、股份支付。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5,679.52	5,613,408.58	4,900,114.00			713,294.58		4,178,974.10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900,114.00	4,900,114.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65,679.52	713,294.58				713,294.58		4,178,974.1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65,679.52	5,613,408.58	4,900,114.00			713,294.58		4,178,974.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7,577.61			937,577.61
合计	937,577.61			937,577.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431,674.50	156,057,726.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431,674.50	156,057,726.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07,047.08	-66,626,052.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024,627.42	89,431,674.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3,269,687.21	1,006,662,771.74	712,951,142.60	683,238,510.53
其他业务	13,780,260.42	4,210,700.29	19,730,060.01	10,547,070.72
合计	1,047,049,947.63	1,010,873,472.03	732,681,202.61	693,785,581.2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47,049,947.63	报表营业收入	732,681,202.61	报表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6,964,553.23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不具备商业实质的业务	21,672,687.70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不具备商业实质的业务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53%		2.96%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4,121,427.37	材料收入、租赁收入、物业服务收入，与主营无关	20,042,255.45	材料收入、租赁收入、物业服务收入，与主营无关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	22,843,125.86	新能源业务	282,400.25	新能源业务

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6,964,553.23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0,324,655.70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1,348,032.00	存货分红视为销售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010,085,394.40	公司正常经营的业务收入	711,008,514.91	公司正常经营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期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2024 年度营业成本的影响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5,740,834.48 元，其中，45,740,834.4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396.54	120,777.39
教育费附加	80,862.13	51,050.60
房产税	722,454.96	722,454.96
土地使用税	409,527.99	85,815.99
车船使用税	5,630.52	5,460.00
印花税	332,229.05	153,985.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908.10	34,033.72
其他	1,960.51	
合计	1,795,969.80	1,173,578.08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21,193,335.35	21,565,703.74
折旧及摊销	5,679,691.62	5,435,929.31
办公及物业费用	6,908,230.07	6,503,261.43
中介费	1,572,466.04	1,484,144.57
股份支付	3,283,196.93	1,253,200.00
勘探费用	2,981,900.00	
其他	151,977.65	128,069.43
合计	41,770,797.66	36,370,308.48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及业务费	6,882,909.50	2,751,834.67
工资及福利费	6,729,810.85	5,653,123.56
宣传及广告费	212,491.66	9,940.87
折旧及摊销	8,894.04	7,846.92
股份支付	52,810.74	4,000.00
其他	623.69	2,137.73
合计	13,887,540.48	8,428,883.75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6,528,413.71	3,364,754.26
直接投入	714,701.33	770,520.22
折旧与摊销	1,533,489.86	1,772,302.20
咨询与设计	32,090.56	114,917.92
股份支付	420,976.64	144,400.00
其他	508,477.44	326,978.99
合计	9,738,149.54	6,493,873.59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5,062.84	1,093,079.71
利息收入	-2,380,310.68	-6,678,210.03
汇兑损益	41,146.57	1,860,059.0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47,991.41	83,373.88
合计	-956,109.86	-3,641,697.40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52,229.31	393,642.4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467.46	24,144.33
合计	1,179,696.77	417,786.76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衍生金融资产	92,402.90	
合计	92,402.90	

其他说明：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9,743.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9,773.17
衍生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33,554.52	
合计	6,233,554.52	140,029.56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4,678.92	-2,403,258.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27,724.97	-756,429.03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156,795.61	
合计	-2,815,608.28	-3,159,687.79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008,727.37	-36,973,683.83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72,575.36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62,243.80
十、商誉减值损失	-13,200,000.00	-12,400,000.0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6,269.18	-7,944.08
合计	-22,142,458.19	-52,416,447.07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804.01	47,720.75
租赁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837.85	
合计	11,641.86	47,720.75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8,230.09		48,230.09
其中：固定资产	48,230.09		48,230.09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27,362.84	
违约赔偿收入	57,971.00	171,631.33	57,971.00
罚款收入	1,900.00		1,900.00
其他	140,000.76	230,180.00	140,000.76
合计	248,101.85	529,174.17	248,101.85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罚款支出	10,818.79	1,164.23	10,818.79
违约赔偿支出		53,692.6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7.69	246,494.12	157.69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1,000.00	
其他	3,503.46	5,443.36	3,503.46
合计	1,014,479.94	307,794.34	1,014,479.94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016.92	2,264,273.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1,211.10	-141,926.06
合计	-142,194.18	2,122,347.0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267,020.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66,755.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5,954.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593.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02,566.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46.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33,819.7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716,624.56
其他	-985,801.93
所得税费用	-142,194.18

其他说明：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补助	1,185,117.56	178,000.00
利息收入	2,748,733.69	6,001,327.27
员工归还借款	563,700.32	357,872.29
单位往来款及保证金	35,526,820.38	1,172,257.82
其他	1,428,371.41	135,914.06
合计	41,452,743.36	7,845,371.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及业务费等	13,300,036.44	7,931,304.67
单位个人往来款项及保证金	43,130,934.89	9,183,253.87
其他	1,065,462.26	16,946.05
合计	57,496,433.59	17,131,504.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场外期权保证金	37,487,590.80	
合计	37,487,590.8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场外期权保证金	37,487,590.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分红及远期结汇款	1,567,956.10	6,832,04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9,167,956.10
合计	42,055,546.90	16,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场外期权保证金	28,760,000.00	
合计	28,76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投资款		1,900,000.00
场外期权保证金	28,760,000.00	
合计	28,760,000.00	1,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金额		
支付租赁款	3,191,870.98	3,212,323.58
发行股票相关费用	3,308,369.74	457,466.83
退回限制性股票认购股权款	1,212,120.00	
合计	7,712,360.72	3,669,790.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1,000,000.00	32,000,000.00		16,000,000.00	5,000,000.00	32,000,000.00
租赁负债	248,263.57		7,279,968.85	3,147,275.09		4,380,95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56,192.64	20,000,000.00	5,139,529.14			27,295,721.78
合计	23,404,456.21	52,000,000.00	12,419,497.99	19,147,275.09	5,000,000.00	63,676,679.1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124,826.35	-66,800,890.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958,066.47	55,576,134.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22,949.73	3,233,965.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94,295.32	3,145,964.71
无形资产摊销	1,963,947.69	1,803,186.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0,349.00	1,705,625.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41.86	-47,720.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072.40	246,494.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402.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6,209.41	2,470,668.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3,554.52	-140,029.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3,537.05	974,796.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1,756.99	-1,115,840.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8,029.22	-44,840,622.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22,269.29	-10,134,576.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008,008.66	12,340,243.94
其他	3,804,442.67	1,406,1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63,514.65	-40,176,500.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4,553,852.21	267,382,699.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7,382,699.95	440,180,658.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71,152.26	-172,797,958.1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
其中：	
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4,553,852.21	267,382,699.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4,553,852.21	267,381,544.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55.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553,852.21	267,382,699.9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557,751.73	78,221,256.4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208,357.59	7.1884	51,816,557.70
欧元			
港币	1,346,376.91	0.9260	1,246,745.0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33,640.85	7.1884	8,149,063.89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00.00	7.1884	1,849.5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843.39	7.1884	42,004.63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出租	11,195,687.93	
合计	11,195,687.9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1、数据资源

62、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8,801,286.61	3,364,754.26
直接投入	3,819,651.82	770,520.22
折旧与摊销	1,533,489.86	1,772,302.20
咨询与设计	32,090.56	114,917.92
股份支付	420,976.64	144,400.00
其他	508,477.44	326,978.99
合计	15,115,972.93	6,493,873.5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738,149.54	6,493,873.59
资本化研发支出	5,377,823.39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期末余额
多元素低品位 锂云母提锂工		5,377,823.39					5,377,823.39

艺开发								
合计		5,377,823.39						5,377,823.3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多元素低品位锂云母提锂工艺开发	进行中	2025 年 08 月 01 日	通过该项工艺技术，支撑项目建设及指导新能源材料的生产，以实现经济利益。	2024 年 01 月 01 日	公司委托外部机构的合作研发的工艺技术项目的外购成本及后续研究费用合并计入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多元素低品位锂云母提锂工艺开发	通过该项工艺技术，支撑项目建设及指导新能源材料的生产，以实现经济利益。	1、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该阶段的开支费用化。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公司委托外部机构的合作研发的工艺技术项目的外购成本及后续研究费用合并计入开发支出。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汽车配件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半导体电子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收购
芯汇群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6,381,100.00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及技术的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芯汇群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软件开发与销售、国内商业和物资供应	100.00%		设立
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集成电路的开发与销售		60.00%	设立
深圳市为石硅	1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基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9,981,006.00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及技术的销售、贸易、进出口业务	100.00%		设立
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工程和技术研究		100.00%	设立
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锂电产业管理	100.00%		设立
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桂阳锂电产业管理		100.00%	设立
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非金属矿冶炼销售		100.00%	设立
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非金属矿采选		100.00%	设立
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非金属矿采选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713,813.65	1,110,973.78	4,826,382.3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大为盈通科技有限公司	13,024,572.43	122.56	13,024,694.99	958,739.12		958,739.12	15,383,448.54	23,273.80	15,406,722.34	2,347,866.13		2,347,866.1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大	61,974,860.	1,784,534.1	1,784,534.1	14,434,392.	34,557,840.	-27,182.07	-27,182.07	-54,968.79

为盈通科 技有限公 司	19	2	2	28	53			
-------------------	----	---	---	----	----	--	--	--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44,235.94	150,000.00		44,235.94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152,229.31	393,642.43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及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5,796,339.14	
应收账款	39,361,257.46	2,995,657.86
其他应收款	16,241,476.93	3,213,245.65
合计	71,399,073.53	6,208,903.5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情况。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71.63%（2023 年 12 月 31 日：72.1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现金流量套期	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具选择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期货品种。目标为规避和降低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	公司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碳酸锂销售业务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公司采用商品价格风险敞口动态套期的策略，根据预期销售的碳酸锂数量在期货市场卖出持仓。	公司通过在期货市场上做相反操作，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存在风险相互对冲的关系。	公司根据套期保值基本原则，建立套期相关内控制度，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预期风险管理目标基本实现。	买入或卖出相应的期货合约对冲公司现货端存在的敞口风险

其他说明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碳酸锂价格波动风险	0.00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相关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报告期内计入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为 3,496,750 元，计入投资收益的金额为 1,403,364 元。
套期类别				
现金流套期	0.00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相关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报告期内计入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为 3,496,750 元，计入投资收益的金额为 1,403,364 元。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92,402.90			92,402.90
(3) 衍生金融资产	92,402.90			92,402.9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类似证券的股票价格、财务报表数据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期末持有持续第三层公允价值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连宗敏女士，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17.0124%，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17.0124%。
说明：

2024 年 9 月，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创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创通嘉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通实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其实际控制人连宗敏女士转让其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40,361,915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124%）。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同一实际控制人之下的股份转让，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但连宗敏女士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361,915 股（约占公司总股份的 17.0124%），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创通投资变更为连宗敏女士。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连宗敏女士。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连宗敏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
高薇	公司董事会董事
林兴纯	公司董事会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任职）

连松育	公司董事会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届满离任）
何强	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董事
洗俊辉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姚海波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任职）
钟成有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任职）
林卓彬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届满离任）
肖林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届满离任）
李文瑾	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宋卓霖	公司监事会监事
胡凯欢	公司监事会监事（2023 年 6 月 28 日起任职）
陈卉佳	公司监事会主席（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届满离任）
钟小华	公司财务总监
全衡	副总经理
连浩臻	副总经理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 10%的公司
深圳市盈嘉讯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 60%的子公司大为盈通的少数股东重要的关联企业
深圳市石头新材技术有限公司	原本公司控股 51%的子公司为石硅基的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大为巨鲸（湖北）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641.59
深圳市石头新材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木炭				263,088.00
合计					263,729.5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其他汽车零部件		1,661.45
深圳市盈嘉讯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	4,140,397.33	5,195,004.38
合计		4,140,397.33	5,196,665.8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3,353.71	2,019,456.19
合计		2,013,353.71	2,019,456.1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 名称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 租赁和低价值资 产租赁的租金费 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 计量的可变租赁 付款额（如适 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 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 产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深圳市 大为弘 德汽车 工业有 限公司	机器设 备	26,548. 67	26,548. 67			26,548. 67	26,548. 67				
合计		26,548. 67	26,548. 67			26,548. 67	26,548. 6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32,575.10	4,499,411.41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808,791.61			
	宋卓霖	435.16		8,227.2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大为弘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3,755.00	165,612.16
	宋卓霖	4,000.00	4,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3 年股	595,100.00	7,397,093.0					40,500.00	503,415.00

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		0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	154,900.00	1,925,407.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1,082,200.00	8,408,694.00			296,160.00	2,301,163.20	95,000.00	738,150.0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167,800.00	1,303,806.00						
合计	2,000,000.00	19,035,000.00			296,160.00	2,301,163.20	135,500.00	1,241,565.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	12.43 元/股	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 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	——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	12.43 元/股	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 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	——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	——	7.77 元/股	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 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	——	——	7.77 元/股	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 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其他说明：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的说明：

（1）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说明

根据公司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修订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行权及解除限售安排，并同步修订了首次授予权益的股份支付费用及摊销情况。

本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拟通过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人民币 A 股普通股总计 200.00 万份，具体如下：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5.00 万份，首次授予 65.37

万份，预留 9.63 万份，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 1 股公司股票的权利，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共 14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43 元；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 125 万股，首次授予 108.22 万股，预留 16.78 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共 13 人，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77 元。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各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30%、40%；预留的股票期权若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完成，则在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30%、30%、40%；预留的股票期权若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完成，则在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行权，每期行权的比例分别为 50%、5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各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30%、30%、4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若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完成，则在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30%、30%、4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若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完成，则在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两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50%、50%。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00%
	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00%
	第三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00%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若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前授予）	第一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00%
	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00%
	第三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00%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若在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后授予）	第一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00%
	第二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	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0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为准，鉴于公司已于 2022 年出售所持有子公司四川欧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欧乐”）的全部股权，四川欧乐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因此 2022 年营业收入以剔除四川欧乐 2022 年营业收入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2022 年公司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剔除四川欧乐的营业收入为 56,034.94 万元。

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整体业绩进行综合评估，同时依据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情况、能力行为表现等综合评定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级，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的比例：

个人层面评价标准(KPI 考核)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需改进	E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100%			70%	0%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情况下，个人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的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权益数量×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若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D（待改进）及以上，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将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E（不合格），则该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2）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说明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董事会会议文件：1、鉴于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5.86 万份，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27 人调整为 26 人，其中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14 人调整为 13 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 13 人；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权益总计为 200.00 万份，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权益数量由 173.59 万份调整为 167.73 万份，其中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5.37 万份调整为 59.51 万份，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8.22 万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权益数量由 26.41 万份调整为 32.27 万份，其中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9.63 万份调整为 15.49 万份，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78 万股。

（3）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权/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向符合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总计 167.73 万份权益，其中向符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59.51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43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8.2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77 元/股。

2023 年 9 月 5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21 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6,000,000 股增加至 237,082,200 股。

（4）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

202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23 年 11 月 21 日为预留授权/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4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2.43 元/份，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7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77 元/股。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6 日，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37,082,200 股增加至 237,250,000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 计算确定公允价值；限制性股票按照授予日股票市场价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804,442.6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804,442.67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52,810.74	
管理人员	3,283,196.93	
研发人员	420,976.64	
生产人员	47,458.36	
合计	3,804,442.67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1）股票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鉴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及 3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4.0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2024 年 9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 4.05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并拟回购注销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50 万股，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即 7.77 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37,250,000.00 元减少为人民币 237,155,000.00 元，公司股本将由人民币 237,250,000.00 元减少为人民币 237,155,000.00 元。

（2）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30%。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8 月 28 日，因此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限售期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届满。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获授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13 人调整为 10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08.22 万股调整为 98.72 万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9.6160 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9 月 23 日。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增资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阳大为矿业”）增资，增资完成后，桂阳大为矿业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2,000 万元。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截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桂阳大为矿业已完成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已取得了桂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80,000 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20,000 万元。

202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为创芯”）在江苏银行深圳分行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额为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 1,000 万元以及前述本金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2025 年 1 月初，大为创芯与江苏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借款合同为上述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单项协议，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26 年 1 月 1 日。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公司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及其进展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桂阳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桂阳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公司拟与桂阳县人民政府建立项目合作，在桂阳县桥市乡地区以及桂阳县人民政府提供的其他区域（以勘探测量的数据为准），由省市县政府组织资源调查完成后，如符合矿业权设置条件，由公司全额出资和桂阳县蓉城集团有限公司在桂阳组建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参与摘牌，项目公司参与含锂矿产资源采矿、选矿、碳酸锂冶炼建设、生产和运营。2023 年 1 月 13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桂阳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220 亿元，其中锂矿采选、碳酸锂以及环保、尾渣处理项目投资人民币 90 亿元；锂电正级材料、锂电池相关生产项目投资人民币 120 亿元，新能源专用车基地投资 10 亿元。该项目将分期分步骤实施，项目由大为股份主要负责投资建设，联合体其他企业分别参与。根据公司桂阳项目的运营需要，经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设立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科技有限公司（原暂定名：桂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暂定名：桂阳大为锂业有限公司），以推动本次项目的具体实施。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公司已完成六家项目子公司（另包括：湖南大为科技有限公司、桂阳大为选矿有限公司）的注册成立；公司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矿业有限公司已竞得湖南省桂阳县大冲里矿区高岭土矿普查探矿权，已经完成野外勘察工作，桂阳大冲里矿已通过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勘探现场核查，通过勘探报告评审，正推进评审备案复函的相关工作；公司全资子公司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取得桂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发的《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项目备案证明》，已取得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节能报告的批复》，已取得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郴环评[2023]48 号）》，已竞得位于桂阳县工业园有色金属冶炼加工项目区内编号为 GY2023D-040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已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项目大冲里矿区“探转采”手续办理、碳酸锂项目开工建设筹备等相关工作。

(2)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及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大为股份郴州锂电新能源产业桂阳年产 4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一期）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

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按照公司截至董事会决议公告日的总股本 237,082,200.00 股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71,124,660.00 股（含本数）。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4 日。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已临近，为确保本次发行工作顺利推进，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3）主要股东（原控股股东）股份质押

2022 年 12 月，创通投资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股票数量为 30,000,000 股。2023 年 1 月，创通投资持有的本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首发后限售股）被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2.7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64%，质押时间为从 2023 年 1 月 4 日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质权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用途为贷款担保。

（4）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39 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创通投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 股，公司本次新增的 30,000,000 股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为 18 个月。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承诺

（5）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为有效规避和降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锂盐等原材料以及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锂盐产品；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期货、远期等衍生品合约；交易场所为 LME、CME、SGX 等境外合规交易所和相关经纪行、做市商、银行等，及上海期货交易所、广州期货交易所等境内合规公开交易场所。

2024 年 2 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

2024 年 7 月，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调整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调整后的额度为“业务所需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808,305.56	16,792,061.25
6 个月以内	25,806,297.46	16,752,840.35
7-12 个月	2,008.10	39,220.90
1 至 2 年	493,403.64	
2 至 3 年		63,405.55
3 年以上	531,545.83	468,140.28
3 至 4 年	63,405.55	468,140.28
5 年以上	468,140.28	
合计	26,833,255.03	17,323,607.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1,545.83	1.98%	531,545.8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01,709.20	98.02%	49,440.77	0.19%	26,252,268.43	17,323,607.08	100.00%	255,052.86	1.47%	17,068,554.22
其中：										
账龄组合	26,301,709.20	98.02%	49,440.77	0.19%	26,252,268.43	14,238,407.08	82.19%	255,052.86	1.79%	13,983,354.22
关联方组合						3,085,200.00	17.81%			3,085,200.00
合计	26,833,255.03	100.00%	580,986.60	2.17%	26,252,268.43	17,323,607.08	100.00%	255,052.86	1.47%	17,068,554.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31,545.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作商一			531,545.83	531,545.83	100.00%	客户已申请破产清算
合计			531,545.83	531,545.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9,440.7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6,301,709.20	49,440.77	0.19%
合计	26,301,709.20	49,440.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1,545.83				531,545.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052.86		216,052.09		10,440.00	49,440.77
合计	255,052.86	531,545.83	216,052.09		10,440.00	580,986.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652,376.52		8,652,376.52	31.13%	
第二名	8,409,707.87	100,000.00	8,509,707.87	30.62%	5,000.00
第三名	5,279,466.84		5,279,466.84	19.00%	
第四名	1,604,118.75	450,000.00	2,054,118.75	7.39%	22,500.00
第五名	895,028.43	100,000.00	995,028.43	3.58%	5,000.00
合计	24,840,698.41	650,000.00	25,490,698.41	91.72%	32,50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2,223.15	688,832.77
应收股利		1,411,160.49
其他应收款	289,019,006.24	184,736,705.30
合计	289,301,229.39	186,836,698.5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存款利息	282,223.15	688,832.77
合计	282,223.15	688,832.77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411,160.49
合计		1,411,160.4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股利坏账准备	156,795.61		156,795.61			
合计	156,795.61		156,795.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474,407.18	964,925.28
应收股权转让款	8,872,043.90	11,872,043.90
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3,492,840.76	977,520.07
其他	68,438.04	94,381.74
合并范围内往来	277,324,522.01	171,425,621.50
合计	292,232,251.89	185,334,492.4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2,572,564.31	184,719,332.91
6 个月以内	280,974,736.73	172,763,589.01
7—12 个月	1,597,827.58	11,955,743.90
1 至 2 年	9,048,915.10	2,000.00
2 至 3 年		22,000.00
3 年以上	610,772.48	591,159.58
3 至 4 年	22,000.00	538,454.08
4 至 5 年	8,000.00	
5 年以上	580,772.48	52,705.50
合计	292,232,251.89	185,334,492.4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67,871.48	3.58%	3,205,995.65	30.63%	7,261,875.83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764,380.41	96.42%	7,250.00		281,757,130.41	185,334,492.49	100.00%	597,787.19	0.32%	184,736,705.30
其中：										
账龄组合	1,965,451.22	0.67%	7,250.00	0.37%	1,958,201.22	12,943,945.71	6.98%	597,787.19	4.62%	12,346,158.52
押金备用金组合	2,474,407.18	0.85%			2,474,407.18	964,925.28	0.52%			964,925.28
关联方组合	277,324,522.01	94.90%			277,324,522.01	171,425,621.50	92.50%			171,425,621.50
合计	292,232,251.89	100.00%	3,213,245.65	1.10%	289,019,006.24	185,334,492.49	100.00%	597,787.19	0.32%	184,736,705.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05,995.6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作商一			8,872,043.90	1,774,408.78	20.00%	预计不能全部收回
合作商二			821,203.54	656,962.83	80.00%	预计不能全部收回
合作商三			774,624.04	774,624.04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10,467,871.48	3,205,995.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25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965,451.22	7,250.00	0.37%
押金备用金组合	2,474,407.18		
关联方组合	277,324,522.01		
合计	281,764,380.41	7,25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7,787.19			597,787.1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593,602.19		593,602.19	
本期计提	3,625.00		2,612,393.46	2,616,018.46
本期转回	560.00			56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250.00		3,205,995.65	3,213,245.6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597,787.19	2,616,018.46	560.00			3,213,245.65
合计	597,787.19	2,616,018.46	560.00			3,213,245.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42,600,000.00	1 年以内	48.8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2,844,232.00	1 年以内	21.50%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7,503,695.15	1 年以内	19.68%	
第四名	应收股权转让款	8,872,043.90	1-2 年	3.04%	1,774,408.78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485,550.00	1 年以内	2.22%	
合计		278,305,521.05		95.24%	1,774,408.7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2,655,177.39		192,655,177.39	191,115,706.00		191,115,706.00
合计	192,655,177.39		192,655,177.39	191,115,706.00		191,115,706.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特尔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94,600.00					127,854.74	16,222,454.74	
深圳市大为创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79,900.00					37,369.48	150,117,269.48	
深圳市特尔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大为创新（香港）有限公司	9,981,006.00						9,981,006.00	
深圳市特尔佳孵化器公司	1,004,500.00					11,945.08	1,016,445.08	
深圳大为锂电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桂阳大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455,700.00					1,362,302.09	1,818,002.09	
合计	191,115,706.00					1,539,471.39	192,655,177.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013,306.96	60,955,154.13	47,554,326.11	38,472,996.55
其他业务	14,657,653.99	4,175,319.02	15,044,800.47	3,541,387.96
合计	87,670,960.95	65,130,473.15	62,599,126.58	42,014,384.5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53,866.72 元，其中，253,866.72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2.86
衍生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607,890.80	
合计	6,607,890.80	242.86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9,714.26	主要系处置长期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8,331.17	主要系规上企业补助及利息贴息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25,957.42	主要系处置金融资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24,031.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6,983.03	主要系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247.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67	
合计	6,998,581.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0%	-0.2051	-0.2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0%	-0.2347	-0.23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